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报告



2016 年 4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了本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1.3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本公司董事长陈占维、财务主管行长于红春、财务机构负责人林春慧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1 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大连银行，下称“本公司”或“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DALIAN CO.,LTD.

2.2 法定代表人：陈占维

2.3 董事会秘书：宿涛

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天安国际大厦

电话：0411-82311410

传真：0411-82311410

董秘信箱：sutao@bankofdl.com

2.4 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中国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办公地址：中国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邮政编码：116001

客服电话：4006640099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bankofdl.com>

2.5 年度报告的披露地址

年度报告置备地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刊登年度报告的互联网网址：<http://www.bankofdl.com>

2.6 注册登记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 年 3 月 19 日

注册登记机关：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注册资本：680,018.9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2426936044

金融许可证号码：B0261H221020001

2.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息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2.8 公司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放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债券结算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同业拆借；代客及自营外汇买卖业务；国外保函业务；国际保理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主要利润指标	2015 年
营业收入	5,563,849
其中: 利息净收入	4,902,7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3,871
投资收益	53,942
营业支出	5,099,638
其中: 业务及管理费	2,612,574
资产减值损失	1,955,946
营业利润	464,211
利润总额	31,411
净利润	128,5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3,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914

非经常性损益	2015 年
营业外收入	38,522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267
久悬未取款	7,712
政府补贴	10,436
其他	20,107
营业外支出	471,322
其中: 信贷资产处置损失	440,946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1
捐赠支出	10,257
诉讼理赔支出	899
其他	18,989
营业外收支净额	-432,800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108,200
非经常性项目损益净额	-324,600

3.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利润表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5,563,849	7,404,399	-24.86	7,404,602
营业利润	464,211	566,487	-18.05	2,896,476

利润总额	31,411	521,333	-93.97	2,901,245
净利润	128,539	477,385	-73.07	2,317,351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244,359,569	259,099,967	-5.69	284,034,230
总负债	225,887,448	245,885,530	-8.13	271,275,778
股东权益	18,472,121	13,214,437	39.79	12,758,452
股本	5,634,190	4,100,190	37.41	4,100,190
每股计(人民币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3 年末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12	-75.00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	0.12	-75.00	0.57
每股净资产(元)	3.28	3.22	1.73	3.11

3.3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盈利能力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资产利润率	0.05%	0.18%	0.86%
资本利润率	0.81%	3.68%	19.69%
成本收入比	46.96%	38.19%	34.81%
资产质量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不良贷款率	3.89%	5.59%	1.96%
拨备覆盖率	100.02%	93.38%	157.43%
拨贷比	3.89%	5.22%	3.09%
资本充足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0%	6.90%	7.4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0%	6.90%	7.49%
资本充足率	10.50%	6.90%	9.20%
流动性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流动性比例	86.31%	70.78%	49.81%
流动性覆盖率	310.12%	86.97%	86.28%
其他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5.94%	9.51%	9.4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82%	82.45%	62.90%

注：①资产利润率=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100%。

②资本利润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100%。

③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100%。

④不良贷款比例 = 不良贷款余额/贷款总额×100%，其中，不良贷款余额 = 次级类贷款余额 + 可疑类贷款余额 + 损失类贷款余额。

⑤拨备覆盖率 = 贷款减值准备金余额/不良贷款余额×100%。

⑥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文件计算资本充足率水平。

⑦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100%，流动性资产和流动性负债根据中国银行

业监管机构颁布的监管口径计算。

⑧流动性覆盖率 =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100%。

⑨其他指标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监管口径计算。

3.4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存款总额	177,124,504	197,880,977	213,730,123
其中：活期储蓄存款	15,239,687	13,716,724	15,106,475
定期储蓄存款	51,037,507	48,992,020	43,354,234
活期对公存款	39,544,696	45,584,043	55,773,294
定期对公存款	38,315,087	55,054,446	69,379,314
保证金存款	32,919,086	34,415,717	29,860,018
贷款总额	137,640,936	131,424,902	118,967,348
其中：公司贷款	121,404,696	113,839,749	104,083,287
个人贷款	16,236,240	17,585,153	14,884,061
贷款损失准备	5,360,810	6,862,026	3,680,238

3.5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287,542	12,152,680	12,598,270
一级资本净额	18,287,542	12,152,680	12,598,270
资本净额	18,288,710	12,152,680	15,468,644
加权风险资产余额	174,207,396	176,209,436	168,139,59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	6.9%	7.4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	6.9%	7.49%
资本充足率	10.5%	6.9%	9.20%

3.6 流动性覆盖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9,236,885	37,240,176	32,701,089
一级资产	46,326,652	33,737,362	28,270,552
2A 资产	2,881,115	3,238,335	4,236,761
2B 资产	29,118	264,479	193,776
净现金流出	15,876,972	42,821,410	37,902,264
现金流出	25,249,255	55,634,844	48,790,694
现金流入	9,372,282	12,813,434	10,888,430

流动性覆盖率	310.12%	86.97%	86.28%
--------	---------	--------	--------

3.7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4,100,190	1,534,000		5,634,190
资本公积	187,973	3,374,613		3,562,586
其他综合收益	-26,723	220,532		193,809
盈余公积	1,031,191	12,854		1,044,045
一般风险准备	2,522,094	124,561		2,646,655
未分配利润	5,399,712	128,539	137,415	5,390,836
股东权益合计	13,214,437	5,257,684		18,472,121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家资本	58,604	1.04%	58,604	1.43%
法人资本	5,190,338	92.12%	3,656,338	89.17%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2,547,708	45.22%	1,013,708	24.72%
个人资本	385,248	6.84%	385,248	9.40%
合计	5,634,190	100%	4,100,190	100%

注：法人资本中包含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有的 3 亿股普通股。

4.2 股份发行及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发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完成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定向增发股份工作，定向增发股份 27 亿股，同时向其出售高风险资产，共募集资金 150 亿元。2015 年 12 月，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认购本行股份获得财政部批准，其股东资格获得中国银监会大连监管局核准。2015 年 12 月，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缴纳首批入股资金 50 亿元，2016 年 1 月，缴齐全部出资。

(二) 重大股份变更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海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山西建龙

钢铁有限公司。

4.3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股东总数 5,200 户，其中：机构股东 69 户，自然人股东 5,131 户。

(二)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2,700,000	39.70%
2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2,540	11.07%
3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	6.18%
4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	4.41%
5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94%
6	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94%
7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94%
8	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195,000	2.87%
9	辽宁宏程塑料型材有限公司	180,000	2.65%
10	锦联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2.65%

(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1、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为财政部全资公司，注册地为北京。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为国有四大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之一，自成立以来，累计管理处置了各类不良资产近万亿元，在圆满完成国家赋予的处置政策性不良资产历史使命后，不断探索可持续发展之路，积极开展商业化转型，已形成综合金融服务集团架构雏形，目前业务涵盖了资产管理、商业银行、保险、证券、信托、租赁、投融资、评级和海外业务等。

2、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9 月，为大连市财政局全资公司，注册地为大连。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地方政府投资平台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业务，项目投资和管理业务等。

3、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公司法人代表为孙喜双先生，注册地为大连。主营业务包括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等。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一) 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持有本行股份	是否从本行领取薪酬
陈占维	董事长	男	1957/12	2005/8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是
马腾营	副董事长	男	1971/4	2016/4 至本届任期满	-	是
纪铁民	非执行董事	男	1958/1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	
孙喜双	非执行董事	男	1958/5	2007/12 至本届任期满	-	
张迎昊	非执行董事	男	1976/11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	
崔磊	执行董事	男	1970/9	2016/4 至本届任期满	-	是
宁静	执行董事	女	1976/1	2016/4 至本届任期满	-	是
于元浦	独立董事	男	1952/4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	是
刘继伟	独立董事	男	1961/4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	是
王洪亮	独立董事	男	1973/4	2016/4 至本届任期满	-	是

(二) 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持有本行股份	是否从本行领取薪酬
李卓然	监事长	女	1957/12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是
谭臻尧	股东监事	男	1958/9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	
徐庆德	外部监事	男	1959/2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3,122 股	是
刘风林	外部监事	男	1943/8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7,640 股	是
刘刚	职工监事	男	1967/12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是
李华	职工监事	女	1972/7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30 万股	是
刘伟	职工监事	男	1951/8	2013/5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持有本行股份
崔磊	副行长	男	1970/9	2016/4 至本届任期满	-
宁静	副行长	女	1976/1	2016/4 至本届任期满	-
于红春	副行长	女	1965/3	2007/11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邵丁	首席风险官	女	1964/7	2008/6 至本届任期满	-
宿涛	董事会秘书 兼行长助理	男	1963/5	2005/11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李丽芳	行长助理	女	1963/7	2013/6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夏立国	行长助理	男	1966/7	2014/2 至本届任期满	40 万股
刘刚	行长助理	男	1967/12	2015/3 至本届任期满	50 万股

注：经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授权崔磊副行长代为履行行长职责。

5.2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本行职务	股东单位名称	股东单位所任职务
纪铁民	非执行董事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孙喜双	非执行董事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迎昊	非执行董事	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注：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本行股东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5.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6 年 2 月，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崔磊先生和宁静女士为副行长。2016 年 3 月，经本行股东大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表决，选举马腾营先生、崔磊先生和宁静女士为本行董事，选举王洪亮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2016 年 4 月，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马腾营先生为本行副董事长。

5.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一) 董事

陈占维先生

本行董事长。陈占维先生曾担任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副行长，大连市农村信用联社理事长，辽宁省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陈占维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

马腾营先生

本行副董事长。马腾营先生曾在中国银行总行信贷部门工作，之后曾担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资产处置审查办公室助理总经理，长春办事处副总经理，郑州办事处总经理，以及闽发证券清算组组长，邦信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东银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联席总裁。马腾营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香港证监会 9 号 RO 牌照。

纪铁民先生

本行非执行董事，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纪铁民先生曾担任大连市财政局债务金融处副处长、处长，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纪铁民先生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大学学历。

孙喜双先生

本行非执行董事，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孙喜双先生曾担任吉林省四平市预制构件厂厂长，吉林省政府驻大连办事处处长，吉林省大连国际合作集团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孙喜双先生为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

张迎昊先生

本行非执行董事，中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董事总经理。张迎昊先生曾担任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项目投资部项目助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主管、投资经理及人民币投资管理团队负责人。张迎昊先生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商学院和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管理学院，拥有管理学和金融学双硕士学位。

崔磊先生

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崔磊先生曾在中国银行青岛分行工作，之后曾担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青岛办事处副总经理、大连办事处总经理。崔磊先生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和青岛大学，拥有硕士学位，经济师。

宁静女士

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宁静女士曾担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财会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曾兼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宁静女士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和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和注册税务师资格，高级会计师职称。

于元浦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于元浦先生曾担任中国银行丹东分行行长，中国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并曾兼任中国银行沈阳分行行长。于元浦先生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即东北财经大学）和北京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

刘继伟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同时兼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继伟先生曾担任沈阳大学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院长，东北财经大学津桥商学院副院长，东北财经大学职业技术学院院长，东北财经大学总会计师。刘继伟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资格。

王洪亮先生

本行独立董事，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王洪亮先生先后担任清华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和教授，目前兼任中国民法学会理事、副秘书长，中国比较法学会理事，北京市法学会物权法学会常务理事及常务副秘书长。王洪亮先生拥有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博士和德国弗莱堡大学法学博士学位学历，曾担任德国弗莱堡大学访问学者，英国牛津大学比较法研究所访问学者。

(二) 监事

李卓然女士

本行监事长，辽宁省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李卓然女士曾担任沙河口区城建信用社主任（法人代表），本行行长助理、副行长、监事长。李卓然女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辽宁省委党校法学专业研究生毕业，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

谭臻尧先生

本行股东监事。谭臻尧先生曾担任大连市财政局城建处副处长，大连市搞活资金办公室组长，大连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党委书记，现已退休。谭臻尧先生为博士学历，教授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

徐庆德先生

本行外部监事。徐庆德先生曾在东北财经大学金融教学室任教，之后曾担任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外汇管理局副处长、处长，大连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并曾借调至大连市政府驻香港办事处工作，现已从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退休。徐庆德先生为大学学历，经济师。

刘风林先生

本行外部监事。刘风林先生曾任辽宁省渔港监督处办公室副主任，大连第二商业局组织部副部长、监察室主任、组织部长(局党委委员)，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大连开发区分公司副总经理、总支书记、大连分公司副局级调研员，现已退休。刘风林先生为大专学历。

刘刚先生

本行职工监事，行长助理。刘刚先生曾担任本行胜利桥支行副行长、风控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授信审批部总经理、风险官、行长助理。刘刚先生毕业于辽宁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

李华女士

本行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李华女士曾担任本行桃源支行党支部书记兼副行长、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合规部总经理、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李华女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

刘伟先生

本行职工监事。刘伟先生曾担任中国工商银行吉林省分行行长秘书、计划处科长，信托总公司证券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大连市委政研室副处长，本行办公室主任、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常务监事、职工监事。刘伟先生为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崔磊先生

本行副行长。工作经历请参见[董事]简历。

宁静女士

本行副行长。工作经历请参见[董事]简历。

于红春女士

本行副行长。于红春女士曾担任本行中山支行行长，本行综合管理部兼党群监察部总经理，本行副行长(期间曾兼任北京分行行长)、董事。于红春女士毕业于沈阳农业大学，教授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

邵丁女士

本行首席风险官。邵丁女士曾先后在中国银监会大连监管局国有银行监管二处、政策法规处及法人机构监管处担任处长。邵丁女士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

宿涛先生

本行董事会秘书兼行长助理。宿涛先生曾担任东北财经大学讲师，期间曾担任日本神户大学访问学者，之后曾担任大连市政府金融办银行保险处处长，本行董事会秘书。宿涛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

李丽芳女士

本行行长助理。李丽芳女士曾担任本行白玉支行行长，甘井子支行行长，第三中心支行行长。李丽芳女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

夏立国先生

本行行长助理兼第一中心支行行长。夏立国先生曾担任中国民生银行大连分行公司部兼营业部总经理，本行中山支行行长，本行第一中心支行行长。夏立国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

刘刚先生

本行行长助理。工作经历请参见[监事]简历。

5.5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岗员工总计 4,807 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124 人，占 2.58%；银行业务人员 4,683 人，占 97.42%。员工中，博士研究生学历 18 人，硕士研究生学历 534 人，大学本科学历 3,549 人，大学专科及以下学历 706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报告

为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持续发展，维护股东和相关利益主体合法权益，按照《公司法》、银行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本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水平获得提升。

一是公司治理架构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备。本行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治理架构体系；本行董事会和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授权和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协助董事会和监事会履行决策和监督职责；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依法履职，保证了内部决策监督机制的有效性；本行围绕治理主体的职责和运作，制定了包括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内部信息报告制度、高管薪酬激励制度、董事和高管履职监督评价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为治理主体能够高效运作和有效制衡提供了制度保障。

二是治理主体规范运作并能有效制衡。各治理主体按照公司章程和治理制度规范运作，积极承担治理职责；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会议召开施行律师见证制度；董事会为日常决策机构，董事会除召开会议，对重大经营事项进行决策外，还重点关注本行的战略发展、风险管理、资本管理、信息披露和高管履职情况；监事会为本行的监督机构，重点对本行的财务、内控、风险管理、履职尽责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6.1 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行使下列职权：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选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决定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定本行债券的发行；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本行章程；审议代表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决定本行为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对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审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会议形式

股东大会会议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年会，年度股东大会应在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六个月内召开。因特殊情况需延期召开的，本行应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并说明延期召开的事由。股东大会可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但年度股东大会和应股东或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得采取通讯表决方式。

3、股东大会表决方式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本行债券；本行的分立、合并、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本行章程的修改；回购本行股票；本行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本行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因引战工作需要，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向银行业监管机构报告，本行推迟了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2015 年 9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在《大连日报》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同时对机构股东以专人送达、信函或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通知，并附送完整的会议材料。2014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大连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345,991.12 万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84.38%。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 0 一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 0 一四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14 年财务决算和 2015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二 0 一四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对监事 201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大连银行增资扩股方案》、《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关于修订〈公

司章程>的议案》。

北京观韬(大连)律师事务所对会议全过程进行见证。

6.2 董事会

(一)董事会基本情况

1、董事会构成

根据本行章程，董事会由 11 至 1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董事会由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组成。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听取并审议行长工作报告；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重大资产处置；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减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债券的方案；决定本行内部管理和分支机构的设置；拟订本行重大收购、回购本行股票或分立、合并、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等重大事项的方案；批准股份的转让；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上述人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建立信息报告制度，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的经营事项报告；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项；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会议形式

董事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董事会例会每季度至少应召开一次。

4、董事会表决方式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当董事正反方表决票数相同时，董事长有决定权。董事会会议可以采用会议表决(包括视频会议)或通讯表决方式，实行一人一票。利润分配方案、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资本补充方案、重大股权变动以及财务重组等重大事项不得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应由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过方可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5年2月9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9人，授权出席2人。会议听取了增资扩股工作情况报告，审议研究了增资扩股并处置高风险资产方案等5项议题。

2015年3月16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8人，授权出席3人。会议通过了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增资扩股实施方案、成立战略投资者评审委员会的议案、邀请意向战略投资者投标的议案、延迟披露年度报告的议案等共7项议题。

2015年3月30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11人。会议审议通过法人股权变更的议案、聘任刘刚先生为行长助理的议案。

2015年5月4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9人，授权出席2人。会议听取了引入战略投资者工作情况报告，审议通过了引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为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和大连银行增资扩股方案。

2015年5月22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10人，授权出席1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人股权变更的议案。

2015年5月28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7人，授权出席3人。会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代为履行行长职责的议案。

2015年6月26日，本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延迟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5年8月28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7人，授权出席3人。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8项议题，同时听取了上半年经营分析报告。

2015年11月20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10人。会议听取了三季度经营分析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先行竞价出售高风险资产的议案等3

项议题。

2015年12月9日，本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通过关于批准财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2015年12月31日，本行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11人，到会董事10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人股权变更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

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会由3至5名董事组成，其中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研究6项经营议题，在内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关联方确认与关联交易管理等方面积极履职。

(四)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人数应为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尤其要关注本行存款人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独立履行职责，不受本行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除享有董事的基本职权外，还可享有以下特别职权：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时应当独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重点关注以下事项：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可能造成本行重大损失的事项；可能损害存款人、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外部审计师的聘任等。

本行独立董事均能按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参与重大决策，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

独立意见。独立董事作为专门委员会委员，能够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工作，获取公司经营信息，研究会议议案，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和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管理，高管人员绩效薪酬与其绩效表现挂钩。本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薪酬施行延期支付管理，高管人员如需对其任职期限内的合规或风险事件负责，则其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相应予以扣减。

6.3 监事会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监事长 1 名、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3 名。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经营决策、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2)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3)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及评价。当发现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有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规定等情形时，要求其限期整改，并建议追究有关责任人员责任。(4)根据需要，向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以书面或口头方式提出建议、进行提示、约谈、质询并要求回复；发现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在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方面存在问题的，应当责令纠正，必要时可以向监管机构报告。(5)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高级管理层会议，并有权对会议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建议，但监事不享有所列席会议的表决权。(6)对本行发展战略的制定与实施进行监督。(7)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及政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监督。(8)审议本行定期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审议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发表意见。(9)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10)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11)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和报告工作。(12)要求本行就重大决策事项进行事前告知并提供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

营状况、财务状况、重要合同、重大事件及案件、审计事项、重大人事变动事项等。(13)发现本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行承担。(14)监事会有权有效利用内部审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部门的工作成果,及时采取相应纠正措施。(15)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进行调查和提出处理建议,并将相关情况及时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报告。(16)定期就本行情况与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进行沟通。(17)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5年,本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和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会议等方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内控合规、风险控制、内部审计、履职尽责等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年内本公司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对16项重大议题进行了审议。除对例行的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进行审议外,还在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增资扩股、专项检查、风险提示与建议、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薪酬管理、战略规划等方面积极发挥监督作用。

(三)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由监事组成,委员会负责人由监事长提名、监事会委任,由外部监事担任。

2015年,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照监管指引、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会议,履行职责。年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对4项重大议题进行审议,在薪酬管理、履职评价、风险监督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四)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2015年,本公司外部监事均能按照中国银监会《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要求,依照本行章程赋予的职责和权利,认真履行职责。外部监事通过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进行了监督。作为监事会

专门委员会委员，外部监事能够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工作，为维护存款人、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诚信、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

6.4 经营决策体系和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公司的决策机构，负责对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做出决策，对公司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财务、风险、内控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是本公司的执行机构，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法人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本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本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组织机构图



(二)分支机构设置

序号	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总行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82186198
2	第一中心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港湾广场 1 号	88872691
3	中南路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中南路 124 号	82892223
4	民主广场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民主广场 12 号	82648775
5	明泽街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保定街 4 号	82785669
6	安居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长春路 66 号	83685509
7	房交所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黄河街 88 号	83620811
8	青泥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上海路 51 号	82812505
9	长江路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 311 号	83636194
10	昆明街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昆明街 98 号	82302126
11	豪森茗家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路 326-1 号	82844515
12	海之韵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 280 号	39866995
13	温州城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鲁迅路 102 号	82717888
14	桃源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岭前街 61 号	39805656
15	滨海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滨海东路 64 号	82861586
16	老虎滩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路 667 号	82672834
17	解放路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路 255 号	82303544
18	白玉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街 2 号	82801662
19	荣盛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荣盛街 33 号	83681750
20	延安路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延安路 51 号	82813662
21	华昌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6 号	82696915
22	港湾街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81 号 1 层大堂	82648907
23	双兴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莱市街 1 号大连台湾国际商贸中心	82540047
24	东海明珠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华乐街 101 号	82781307
25	钻石湾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东北北路 101 号	88806269
26	第二中心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86 号	84456626
27	西岗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北京街 47 号	83621712
28	龙王塘支行	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顺港路 16-5、16-6 号	86177309
29	新开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新开路 36 号	83642588
30	北京街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黄河路 229 号	83637720
31	香一街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香一街 45 号	84431186
32	奥运广场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黄河路 318 号	83698103
33	白云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长春路 305 号	82688065
34	体育场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五四路 113 号	83702215
35	沙河口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黄河路 694 号	84638481
36	五一路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102-7、102-8	39746360
37	台山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151 号	84306236
38	孙家沟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 164 号	84691709
39	五一广场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长江路 771 号	84628143
40	沙建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05 号	84345994

41	西安路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49 号	84603066
42	胜利路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高尔基路 212 号	84326149
43	沙龙街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香沙街 68 号	84429413
44	解放广场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66 号	84342563
45	新华街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成仁街 283 号	84312242
46	长兴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107 号	84612620
47	东财大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尖山街 217 号	84711936
48	金融商务区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576 号	84800216
49	黑石礁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661 号	84672446
50	星海支行	大连市高新园区黄浦路 596 号	39775322
51	百合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屹馨街 19A-6 号	84976239
52	唐山街支行	大连市西岗区唐山街 8A-3 号	88155503
53	第三中心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华南广场中南大厦	86511370
54	春柳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 801 号	86655565
55	美树日记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圣林南园 3-1 号	39072963
56	车家村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华北路 269 号	84441551
57	马栏广场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马栏广场 19 号	84246389
58	铁院前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 479 号	39745206
59	文体街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文体街 2 号	86671972
60	周水子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华北路（甘）14-1、2 号	86737404
61	千山路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千山路 12 号	86505482
62	甘井子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西南路（甘）71A 号	86602443
63	王家桥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林语家话东纬路 75 号	86596471
64	机场新区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虹港路大辛市场街活动中心	39072901
65	第五郡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虹韵路 178 号	86302757
66	红旗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红旗中路 174 号	84233993
67	南关岭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姚家路 8 号	88869316
68	大连湾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街 299 号	87608383
69	泉水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泉水 A4 区 1-1 号、A4 区 1-4 号	86447226
70	旅顺黄河路支行	大连市旅顺口区黄河路 105 号	86613819
71	旅顺菜市街支行	大连市旅顺口区菜市街 3 号	86619704
72	旅顺大华街支行	大连市旅顺口区大华街 14 号	86619770
73	旅顺水师营支行	大连市旅顺口区水师营街道营顺路 657、659 号	86174500
74	泡崖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玉学街 27 号	86470569
75	锦绣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锦绣路 119 号	86825329
76	革镇堡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革镇堡镇槐屹街 46 号	86451617
77	营城子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镇 652 号	86695607
78	红凌路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红凌路 132 号	84298239
79	辛寨子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虹城路 503-1 号	84175323
80	第四中心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益海园第 4、5、6、7 号公建	88167070
81	金马路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路 188-8 号	87613382
82	开发区马桥子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路 228 号	87618349
83	开发区金鑫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西路 43 号	39215933
84	开发区临港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77 号小区临港商城	87516919

85	保税区支行	大连市保税区黄河西四路 203 号	87322636
86	金州五一路支行	大连市金州区光明街道胜利西小区 22-1880 号	87852051
87	保税区二十里堡支行	大连市保税区二十里堡街道金堡小区 1#-5、1#-6	87381001
88	金州支行	大连市金州区斯大林路 366 号	87852051
89	金州中长街支行	大连市金州区和平路 47 号	87690954
90	金州斯大林路支行	大连市金州区斯大林路 528 号	87879867
91	金州三十里堡支行	大连市金州区三十里堡街道东山后村国泰路 799 号	87376992
92	庄河支行	庄河市黄海大街一段 98 号	89727265
93	庄河大厦支行	庄河市黄海大街一段 548 号	89712392
94	庄河五一广场支行	庄河市向阳路二段 28 号	89727251
95	庄河新华支行	庄河市新华路二段 1 号	89712372
96	庄河向阳支行	庄河市向阳路一段 215 号	89727205
97	庄河世纪支行	庄河市延安路南段 475 号	89868271
98	庄河海云天支行	庄河市向阳路二段 408、410、412、414 号	89865526
99	普兰店支行	普兰店市中心路二段 116 号	83156619
100	新兴支行	普兰店市亭兰路北段 48-6 号	83156613
101	炮台支行	普兰店市炮台街道腾飞路 574 号	85256661
102	皮口支行	普兰店市皮口镇海北路中段 3 号	83196653
103	石河支行	普兰店市石河街道兴河路 51-1 号	87169396
104	瓦房店支行	瓦房店市新华路 18 号	85639893
105	太平湾支行	瓦房店市土城乡土城村 34 号	85639831
106	振兴支行	瓦房店市北共济街三段 29 号	85639927
107	抱龙支行	瓦房店市西环路抱龙山庄 18 号	85639880
108	长兴岛支行	瓦房店市长兴岛临港工业区分新港商贸区 7 号楼	85273958
109	旺角支行	瓦房店市西长春路西段 166 号	85639600
110	三堂支行	瓦房店市长兴岛临港工业区分长兴路 599—1 号	85761117
111	澳东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澳东园 10 号楼	39267601
112	瓦轴支行	瓦房店市新华办事处北共济街一段 210 号(大连华太购物广场)	85507199
113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53 号	022-28288050
114	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天津市开发区第二大街 27 号(泰达万丽酒店西侧)	022-66206555
115	天津华苑支行	天津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华天道 8 号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022-23707510
116	天津保税支行	天津市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二道 82 号丽港大厦	022-24866101
117	天津北辰支行	天津市北辰区京津公路 306 号	022-26886816
118	天津和平支行	天津市和平区福安大街 39 号底商 33-36	022-27230166
119	天津南开支行	天津市南开区广开四马路 162-180 号	022-87871505
120	天津东丽支行	天津市东丽区津塘公路新世嘉大厦 3-1-6	022-58798989
121	天津津南支行	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津沽大街与紫江路交口紫江馨苑底商 20 号楼 2 号	022-28766300
122	天津科技支行	天津市东丽区二纬路 5-6 号	022-24849326
123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010-65813121
124	北京西城支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九号	010-66017892
125	北京海淀支行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6 号中电信息大厦一	010-62308121

		层	
126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6 号	010-87220531
127	北京丰台支行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中核路 1 号 03 号楼 1 层	010-63710282
128	北京朝阳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0 号宝能中心 B 座一层	010-84159034
129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77-1 号	024-22513117
130	沈阳和平支行	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北大街 28 号	024-22861322
131	沈阳铁西支行	沈阳市铁西区建设中路 2 甲	024-25650299
132	沈阳沈北新区支行	沈阳市辉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和街 125 号	024-88087262
133	沈阳文艺路支行	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 21-1 号	024-83961230
134	沈阳沈河支行	沈阳市沈河区广宜街 50 号	024-22513161
135	沈阳大东支行	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 99-11 号	024-31958966
136	沈阳于洪支行	沈阳市于洪区黄海路 59 号	024-31599077
137	沈阳皇姑支行	沈阳市皇姑区长江街 6 号	024-31212700
138	沈阳浑南支行	沈阳市东陵区沈营大街 28-34 号	024-83709333
139	成都分行	成都市锦江区滨江西路 8 号	028-86196000
140	成都万福桥支行	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一段 2 号	028-83193552
141	成都高新支行	成都市高新区天和西二街 319 号	028-85977681
142	成都九眼桥支行	成都市锦江区一环路东五段 8 号“天府国际”大厦主楼一、二层	028-61303931
143	成都天府支行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868 号	028-62037363
144	成都双庆支行	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 16 号附 18 号	028-62126922
145	成都蜀汉支行	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 9 号	028-62706616
146	成都武侯支行	成都市武侯区龙安街 12 号	028-62336217
147	成都金融城支行	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 666 号福年广场 1 栋 1 楼 10 号	028-65789060
148	营口分行	营口市渤海大街西 19-甲 1 号	0417-2987811
149	营口鲅鱼圈支行	营口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昆仑大街中段	0417-6186558
150	营口大石桥支行	大石桥市长征街实验里	0417-5629993
151	营口盖州支行	盖州市鼓楼办事处兴辰社区中兴综合楼	0417-6571717
152	上海分行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889 号	021-62266550
153	上海浦东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 3999 弄 1 号裙楼	021-61768216
154	上海闸北支行	上海市闸北区江场西路 180 号	021-61673930
155	上海青浦支行	上海市青浦区港俞路 899 号	021-60671215
156	上海静安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常德路 777 号一楼 F102 室、二楼 F201 室	021-60255538
157	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1417 号	021-57860159
158	上海嘉定支行	上海市嘉定区白银路 389 号	021-80109339
159	丹东分行	丹东市元宝区锦山大街 113 号	0415-3116688
160	丹东开发区支行	丹东市振兴区滨江中路 130 号	0415-3101088
161	丹东东港支行	东港市大东区东港路 58 号	0415-7528028
162	丹东凤城支行	凤城市邓铁梅路 17 号锦江大厦	0415-8207007
163	丹东振兴支行	丹东市振兴区兴五路 45-1-2 号	0415-3119288
164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 105 号	023-67115152
165	重庆南岸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明佳路 9 号	023-62632038
166	重庆九龙坡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区火炬大道 13 号 1-1 号	023-68558360

167	重庆高新支行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园二街 121 号	023-68196885
168	重庆渝北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双龙大道 357 号	023-60350575
169	重庆巴南支行	重庆巴南区龙洲大道 100 号附 16 号—21 号	023-66216060

注：以上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本行传统网点信息。

6.5 薪酬制度

坚持“以岗付薪、以绩效付薪、以能力付薪”的薪酬理念，遵循“以岗定薪、以能定资、以绩定奖、岗变薪变”的基本原则，建立符合本行特点的薪酬管理体系，公平、公正地体现员工的岗位价值和个人能力，提高员工薪酬与机构绩效、部门绩效和个人绩效的关联性，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引导员工不断提高业绩水平和工作能力，促进全行提高经营效益，增强整体竞争力。

6.6 信息披露

受引战工作影响，经第四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并报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复同意，本行决定延迟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具体披露日期根据引战工作进展情况确定。本行于 2016 年 1 月完成引战工作，当年本行未能对外披露 2014 年度年报告。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7.1 总体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经营业绩指标：资产总额 2,44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47 亿元；一般性存款余额 1,77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08 亿元；贷款余额 1,37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2 亿元。风险监管指标：不良贷款余额 53.60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9.89 亿元；不良贷款率 3.89%，较上年末下降 1.7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00%，资本充足率 10.5%。股东价值指标：每股净资产 3.28 元。

(二)推进前台板块业务转型

1、深化转型创新，零售业务保持发展势头

市场份额保持竞争优势，储蓄存款余额 663 亿元，较上年末

增加 36 亿元；大连地区储蓄存款保持市场份额新增第一，网均新增第一，网均规模第一。市场营销保持热度，推出百姓购物节、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节等市场营销活动，首发普惠卡、金盾卡、五星数码 IC 卡，与辽宁高速 ETC 全面合作。服务水平持续提升，蝉联 2015 年度大连市银行业机构服务管理工作第一名，完成 6 家无障碍网点新建改造。零售信贷向专业化转型，全年个贷投放 142 亿元；建立零售不良贷款清收层层负责制，引进欺诈交易识别和报警风险侦测系统。电子银行创新发展，新增个人客户近 10 万户，手机银行增加日聚宝购买功能，微信支付开发完成，客服外呼业务成功试水，与百度、京东开展跨界合作，新开业社区支行 15 家。

2、转变发展策略，批发板块加快结构调整

成功研发智能存款、最惠存款等负债类产品，公司理财实现质押功能，现金管理业务营销效果显著。与大连市政府合作搭建“智慧城市”电子化平台，与沈阳多家政府部门建立专属金融服务渠道，开发海域养殖等产业链商圈客户，与中华联合保险合作开展履约保证保险业务。贸融业务稳步发展，实现跨境人民币结算量 28.85 亿元，推广使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成为东北地区首家可对美加地区开展出口双保理业务的城商行。投行业务深耕细作，B 类主承业务稳步发展，发行规模 19 亿元；全年承销债券 286 支，规模突破 200 亿元。

3、深化渠道建设，资金同业业务探索发展新空间

同业授信覆盖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和发展较快的城商行，非银合作由资产管理和信托向券商、金融租赁、汽车消费金融等多方位拓展。司库账户管理日渐完善，债券交易量和投资收益均创历史新高，获评中国债券市场“优秀自营奖”和“债券承分销业务进步奖”。积极参与省市地方政府债置换及承销业务，成为中银协城商行流动性互助合作公约首批成员，取得全国社保基金存款银行资质。金融市场业务蓬勃发展，开展多元化投资，利用多策略组合，增大浮动收益类资产规模，建立产品分层结构缓释风险。

(三)坚持中后台板块管理转型

1、信贷业务审慎开展

全面摸底资产质量情况，制定批量资产转让方案，强化对担

保公司、房地产和政府融资平台等重点领域的风险防范。优化信贷考核指标,放开信贷额度的条线控制,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完成沈阳、上海分行信贷总监派驻试点。推动不良贷款清收工作,规范管理体制,加快清收进程。

2、运营管理和科技产能优化升级

推广大连地区账户管理集中作业模式,推动城银清支付清算、海关税费电子支付系统等基础支付平台建设。有序推进新数据中心项目,数据服务能够满足一线需求,系统建设紧跟业务发展。

3、风险管控提质增效

关注新业务领域风险,开展业务系统管理与应用专项审计,实施非现场专项审计,不断提高审计的有效性和准确性。认真开展“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工作,积极保持案防工作高压态势,严格落实反洗钱管理规定,发现可疑交易及时上报。初步构建涵盖主要风险和业务领域的压力测试管理体系,有效开展内部评级系统验证及优化升级,风险管理和计量水平有所提升。

4、人力资源集聚发展后劲

建立分行经营班子分工报备制度,实施干部队伍调整交流;关注梯队人才成长,加强青年后备人才的培养历练;从严执行人员退出机制,人才资源向经营一线倾斜。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认真查摆不严不实问题,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内刊质量获得肯定,摘得大连市企业报刊评比一等奖。

7.2 主要业务分析

(一)主要资产负债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比期初增减
贷款	137,640,936	131,424,902	6,216,034
其中:公司贷款	121,404,696	113,839,749	7,564,947
个人贷款	16,236,240	17,585,153	-1,348,913
应收利息	874,112	861,929	12,183
存款	177,124,504	197,880,977	-20,756,473
其中:公司客户活期存款	39,544,696	45,584,043	-6,039,347
个人客户活期存款	15,239,687	13,716,724	1,522,963
公司客户定期存款	38,315,087	55,054,446	-16,739,359

个人客户定期存款	51,037,507	48,992,020	2,045,487
保证金存款	32,919,086	34,415,717	-1,496,631
其他存款	68,441	118,027	-49,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2,513	2,261,369	-1,268,8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71,837	18,758,206	713,6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429,119	17,050,924	2,378,195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50,200	30,959,081	-26,508,881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41,476,838	49,628,805	-8,151,967
存放同业款项	4,987,219	9,613,432	-4,626,21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	1,575,911	1,557,538	18,373

注：①固定资产包括房屋、设备、车辆及在建工程。

(二)主要收入、支出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63,849	7,404,399	-1,840,550
其中：利息净收入	4,902,778	6,508,444	-1,605,6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3,871	688,179	-164,308
投资收益	53,942	49,378	4,564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7,035	135,436	-118,401
其他	7,745	6,104	1,641
营业支出	5,099,638	6,837,912	-1,738,274
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	520,920	657,518	-136,598
业务及管理费	2,612,574	2,827,528	-214,954
资产减值损失	1,955,946	3,349,550	-1,393,604
其他	10,198	3,316	6,882

(三)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下辖 网点 数	在岗员 工数	资产规模
总行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第一中心支行	大连市中山区港湾广场 1 号	25	709	50,249,794
第二中心支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86 号	27	564	24,905,547
第三中心支行	大连市甘井子区华南广场中南大厦	27	512	24,900,130
第四中心支行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路 288-8 号	33	568	36,280,016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53 号	10	329	20,228,905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6	221	14,068,319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77-1 号	10	259	9,786,730
成都分行	成都市锦江区滨江西路 8 号	9	384	14,073,300
营口分行	营口市渤海大街西 19-甲 1 号	4	131	4,063,014
上海分行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889 号	7	264	8,463,793
丹东分行	丹东市振兴区滨江中路 130 号	5	109	4,085,733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 105 号	6	191	11,719,362

(四)贷款分布情况

1、贷款前十大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种类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批发和零售业	31,928,666	23.20%
制造业	18,945,943	13.76%
建筑业	14,013,406	10.18%
房地产业	12,342,780	8.9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28,035	4.45%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4,604,760	3.3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979,423	1.4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78,970	1.44%
农、林、牧、渔业	1,437,600	1.0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834,580	0.61%
合计	94,194,163	68.44%

2、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信用贷款	6,813,951	4.95%
保证贷款	43,930,724	31.92%
抵押贷款	55,998,983	40.68%
质押贷款	30,897,278	22.45%
合计	137,640,936	

(五)贷款质量情况

1、贷款质量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贷款	124,341,481	90.34%	118,912,519	90.48%
关注贷款	7,939,813	5.77%	5,163,558	3.93%
非不良贷款小计	132,281,294	96.11%	124,076,076	94.41%
次级贷款	3,431,947	2.49%	3,480,648	2.65%
可疑贷款	1,523,452	1.11%	2,722,483	2.07%
损失贷款	404,243	0.29%	1,145,695	0.87%
不良贷款小计	5,359,642	3.89%	7,348,826	5.59%
贷款合计	137,640,937	100.00%	131,424,903	100.00%

2、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5,360,810	6,862,026	3,680,238
拨备覆盖率	100.02%	93.38%	157.43%

3、不良贷款情况及解决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余额为 53.60 亿元，不良贷款比例为 3.89%，较上年末下降 1.7 个百分点。2015 年，受经济下行周期、个别行业产能过剩等因素影响，部分企业经营出现困境，资金链断裂，导致贷款无法按期偿还，本行信贷资产质量下行压力较大。本行已采取诉讼执行、资产抵债、打包核销等一系列措施，加强不良贷款的压缩清收和清理整顿工作，并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的预警、评价和监控机制，提高信用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止新增不良贷款产生。

(六)报告期末前三年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161,315	61,021,952	55,714,159
开出信用证	448,766	364,501	1,050,681
开出保证凭信	249,557	923,240	402,544
信用卡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2,728,492	3,174,835	3,258,628

7.3 风险管理

(一)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1、优化风险管理架构，健全风险治理体系

本公司建立了包括董事会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风险管理部、信贷评价与管理部、计划财务部、法律合规部、稽核审计部等相关部门在内的风险管理架构。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风险战略、政策及偏好，高级管理层执行风险管理政策，采取有效措施评估和监控各类经营风险。

2、完善风险管理政策，改进风险管理程序

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和要求，本公司逐步制定覆盖所有业务和管理环节的政策和程序。根据本公司的发展规划、资本实力、经营目标和风险管理能力等实际情况及时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其主要内容包括：风险管理组织、职责和权限安排；可以开展的业务；可以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和方法；能够承担的风险水平；在整体风险偏好下明确适当的风险管理限额，包括信用风险限额、市场风险限额和流动性风险限额等；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压力测试的情形与范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范围和要求；风险管理信息的报告路径；对重大和突发风险的应急处理方案等。

本公司根据风险管理政策指引，及时建立覆盖风险管理重要环节的程序和方法，主要包括：各类主要风险的识别和评估的程序和方法；各类主要风险的计量程序和方法；各类主要风险的缓释或控制的程序和方法；各类主要风险的监测程序和方法；各类主要风险的报告程序和方法；各类不利因素的压力测试程序和方法等，其业务范围涉及到各业务领域和管理范畴。

3、强化风险计量模型和方法在风险管理中的应用，配套跟进相关系统建设

一是开展内部评级系统验证及优化升级，推进评级结果的应用。为确保二维评级体系的有效运行，本公司以现有债项评级数据为基础，对债项评级计算逻辑及结果陆续开展正确性验证工作，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根据各机构应用反馈和实际业务需要，整理出内部评级系统需要改造和优化的系统需求。通过对信用风险的全流程管理和各个主要风险环节的控制，不断提升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二是遵循监管指引，稳步开展压力测试。对照监管要求，本公司建立了压力测试工作领导小组，董事长任组长，高级管理层成员任副组长，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主要职责，

指定风险管理部为压力测试工作总体管理部门，信贷评价与管理部为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工作的牵头部门，计划财务部为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的牵头部门。制定了压力测试总体方案和压力测试指导意见及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管理办法和工作方案，对业务流程、假设情景、任务分解、模型分析、结果验证、报告格式、测试频率和工作时限进行了详细的描述，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三是注重完善与压力测试、信用评级等风险管理工具相配套的数据整理、信息系统建设。充分利用现有的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红顶资金管理系统、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信贷评价管理系统、客户评级和债项评级系统，提取、加工、整理、分析相关业务数据，并根据风险计量的工作需要及时更新相关信息系统。

4、不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一是稳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建设规划。本公司制定了包括风险战略、环境建设、政策制度和工具方法等为内容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规划，规划明确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目标、方向和实施路径。本公司按照规划路径和时间进度要求全面推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规划的落地实施，不断提高风险计量水平和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逐步建立以资本监管为核心的风险管理体系。

二是贯彻执行与发展战略相匹配的风险偏好。本公司风险偏好内容涵盖风险文化、总体偏好和关键风险指标。本公司积极倡导“合规、稳健、平衡、主动、全面”的风险文化，在经营中注重风险、收益及资本投入的三维动态平衡，充分发挥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作用。

三是建立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机制。本公司采取集中与垂直相结合的矩阵式报告原则，风险管理部定期对相关风险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报送的风险报告进行分析整理，对风险管理状况做出真实、客观的评价，形成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并按规定报送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高级管理层提供风险预警和决策依据。

5、积极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

本公司遵循巴塞尔新资本协议核心原则，遵照监管政策，借鉴同业经验，制定了新资本协议实施合规与达标规划，规划包括信用风险量化、信贷流程优化、市场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资本管理等内容，对本公司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进行了全面部

署。本公司积极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进程，持续创新风险管理工具，不断优化风险管理流程，不断提高风险计量水平，不断拓宽风险计量成果应用，风险管理水平获得持续提升。

(二)主要风险及对策

1、信用风险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银行做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行的贷款、担保或其他付款承诺。

本行通过对信用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来实现管理目标。通过设计合理的规章制度和规范具体的业务流程来保证信用风险的有效识别，并采取适当的措施从贷前、贷中和贷后三方面进行控制。通过制定授信政策，按照行业、产品、地域等维度对风险进行整体识别，根据风险的大小执行差异化政策，提出指导性准入意见，对风险持续上升的行业或产品采取更为审慎的态度，加大风险把控力度和增加风险防范措施。通过对客户经营情况、财务指标等的全面分析，落实客户信用评级制度，评价客户的核心偿债能力，并估算其违约概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从完善政策制度、适时调整授权、强化风险预警、提高信贷系统管控能力等方面，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具体措施如下：

一是制定政策指引，持续完善信贷制度。本行 2015 年制定并发布了《大连银行 2015 年公司客户信贷管理工作指导意见》，准确定位授信政策思路，对 2015 年本行公司客户信贷管理工作提出了细化要求，明确了分支行业务拓展方向和风险底线，推动公司客户信贷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修订信贷制度，基本形成一套相对完整的信贷制度体系。

二是适时调整分支行授信业务基本授权权限，保证业务可持续发展。总行依据分行当地市场经济情况、信贷资产质量、授信企业的信用等级及业务品种、抵质押担保等情况，对分行授权进行及时调整。2015 年，向上海分行派驻信贷总监，调整该行客户授信业务的审批授权。

三是通过信贷资产分析例会、重点行业及业务风险提示、信

贷业务专项检查、退出类贷款实时监测等方式强化贷后预警，防范信贷风险。强化季度分析例会实效性，重点对出现预警信号的企业进行名单制监控管理，完善预警体系建设。对煤炭行业、大宗商品等重点领域进行了风险预警提示，对于潜在风险企业，进行逐户摸底排查，落实还款来源，制定后续授信政策和风险化解方案，有效防止新增不良贷款产生。开展“二加强、二遏制”专项检查，及时发现问题，下发现场检查意见书，强化整改问责力度。

四是信贷风险管理系统持续升级优化，逐步提升风险管理的科技化水平。为提高资产风险分类工作效率，对信贷系统相关流程进行升级，已实现资产风险分类相关流程的批量提交功能。多次与监管部门沟通，探讨数据报送规则，与软件开发商共同研究解决方案，及时完成客户风险数据报送系统更新。

2、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公司流动性风险偏好是持续稳健，合理平衡流动性与盈利性，稳步推进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调控资产负债期限错配程度，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和资金头寸管理能力，合理安排资金运用，确保流动性安全。

一是逐步完善制度体系。本公司建立了包括《大连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大连银行流动性储备管理办法》、《大连银行流动性风险预警管理办法》、《大连银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管理办法》、《大连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办法》及《大连银行 2015 年流动性风险内部管理限额实施方案》的流动性管理制度体系，基本覆盖流动性风险管理各个方面，满足了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需要。

二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管层和各相关业务部门的管理职责，制定风险管理策略、流程和管理方法，明确了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流程，强化压力测试的设置条件、情景模拟和结果运用，明确风险限额管理指标、管理流程和报告流程，全方位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制度化、专业化和科学化水平。

三是强化资金头寸管理。本公司建立了完备资金头寸管理体系，通过资金头寸的预报、现金流监控、头寸预报考核体系等内容，实现了对一天、七天的资金头寸管理，大大提高了全行应对资金头寸的管理能力。

四是建立流动性报告制度。为及时反映流动性风险状况，本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日报、月报及季报报告体系，确保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能够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状况。

五是建立限额管理体系、保持合理的流动性资产储备。本公司已初步建立了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主要风险限额指标控制在监管标准值内。同时，保持合理的流动性资产储备，流动性管理盘债券投资偏好持有风险低、流动性好的利率债，并保持一定的流动性债券规模，保证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有足够的流动性资产储备支持和满足支付需求。

六是坚持常态化的流动性压力测试。本公司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常规压力测试。依据宏观环境及金融市场环境的分析判断，科学设置风险因子，按照轻度、中度、重度情景假设，调整各项变动因素对流动性缺口影响比率。同时，依据特殊情况或内部检测需要，实施临时压力测试。预测主要影响因素，设置与正常压力测试不同的因子参数，检验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同时制定解决方案，建立有效的应急预案。

七是建立流动性风险应急机制。设定多种应急假设，制定启动流动性预警情景标准，通过监测相关指标的变化情况，确定是否启动预警机制。应急机制启动后，计划财务部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汇报流动性风险状况，汇报流动性风险的形成原因，提出合理建议，及时控制流动性缺口、防止流动性风险形成和蔓延。

3、市场风险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现金流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银行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本公司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有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现阶段，利率风险为本公司的主要市场风险类型。

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架构是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

部和计划财务部组成。

(1)利率风险

为清晰计量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和交易账户市场风险，本行将表内资产划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交易账户包括本行为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除此之外的各类头寸均属于银行账户。

关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承担本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的管理职责，本行综合运用重定价缺口分析、利率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和压力测试对本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监测。通过合理调控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利率定价策略，合理管理利率风险，确保将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控制在风险偏好要求之内。

关于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资金业务的发展状况，明确市场风险限额和相应内部授权制度，建立限额监控、超限额处理和强制平仓的限额管理体系，确保在市场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公司交易类业务的健康发展。积极实施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压力测试，采用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市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报告期末，本公司交易账户债券余额 9.93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交易类资产损失事件发生。

(2)汇率风险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代客结售汇及代客外汇买卖业务。本行对外汇敞口实施限额管理和平盘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外汇敞口规模。报告期末，本行外汇敞口 0.80 亿美元。

4、操作风险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控程序不完善、人为措施、系统缺陷或不不利的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工作场所安全性、产品缺陷和经营行为风险、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风险、经营中断、实物资产损坏、系统失灵和设备故障风险。

本行严格遵守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在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着力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积极推进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操作风险关键指标(KRI)、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LDC)等管理工具的运用，建立覆盖全行的操作风险报告体系，加强识别、评估、计量、监测、

控制及报告操作风险的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银行业操作风险的最新监管要求和变化趋势，以“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活动为契机，持续加强对公信贷业务及票据业务、小企业信贷业务及票据业务的合规性监督及非现场排查。突出“合规实质重于形式”的本质，重点揭示各分支机构的操作风险隐患及漏洞。在强化对分支机构的合规执行监督的同时，做到问责到位，处罚到位，确保依法依规治行的理念落到实处。

本行针对各分支机构不同特点，召开区域性操作风险及案防会议，分析了不同区域的分支机构在风险防控工作中的重大差异，并要求各分支机构明确责任，主动提升合规履职能力，持续加强员工行为排查与管理，全面落实对各类违规问题的整改问责，加大对重点业务领域的治理力度，把操作风险防控工作落到实处。

报告期内，本行保持案防高压态势，构筑行内外健康、安全有序的经营环境。在行内开展针对全员的“珍惜职业生涯、远离违法犯罪”主题宣传，行外开展以“保护客户合法权益、树立良好公众形象”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同时，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严密防范内外部欺诈，重视员工案件防范意识、职业道德及合规经营意识的提升。

此外，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平台，不断优化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加大科技支撑力度。集成并逐步提升风险与控制自评估、内外部损失事件、关键风险指标、资本计量等功能，强化对全行主要业务的操作风险监测，发挥其在识别风险、改进控制、监测预警方面的积极作用。

7.4 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

(一) 内部控制

1、内控体系情况

本行坚持“风险为本、内控先行、审慎经营”的理念，基本建立起由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交流与反馈、内部监督五大要素组成的内部控制体系。目前，本行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及监管文件，已搭建起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内部控制实施平

台，负责领导、决策和协商内部控制相关工作。

在内控建设过程中，本行重点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工作，并将合规文化建设融入本行企业文化建设中。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对分支机构的合规宣讲与调研。通过与分支机构中高层及一线员工进行座谈，将监管思路和指导思想传达给分支机构，增强全员合规意识。

报告期内，总行零售银行市场与客户管理部、小企业金融业务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等各主要管理部门通过开展自查、风险排查、飞行检查、督促整改等管理措施，不断提高全员内控制度执行力与合规操作水平。同时，通过全员问责管理与轻微违规积分等制度措施监督强化各级人员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为确保本行业务的内控规范性，本行各业务主管部门积极组织各类培训：总行运营部与公司银行部共同组织开展对公业务新产品培训；零售银行总部开展银联产品和银行卡产品业务培训；贸易金融部开展国内信用证与国内贸易融资风险实务培训等，就业务的操作流程及风险点进行讲解与指导，有效规范各类业务的操作。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高分支机构的内控管理水平和能力，根据《大连银行 2015 年度分支机构绩效考核办法》的规定，本行组织开展了分支机构合规互评估及年度合规执行评估工作，推动各级分支机构主动加强内控建设的同时，推进各业务条线尽职监督检查，并以此为平台交流各分支机构在内控管理方面的先进经验，提升评估工作的整体质量。

报告期内，本行转发并组织全行上下学习了<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发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评价指南》行业标准的通知>(银发[2015]324 号)，依据该标准，进一步优化本行的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各级机构内部控制评价流程及方法，从而促进风险管理水平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2、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为促进本行规章制度管理的规范化和系统化建设，保证内部规章制度制定的科学性、有效性和系统性，全行各业务部门坚持开展年度规章制度梳理工作，对本部门制度内容的合规性、适用性、完整性进行自评，及时废除过时的制度，对缺失的制度内容及时进行补充和完善，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随着国家法律法规、

监管要求、经营环境及本行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进行调整和修改。

报告期内，本行大力推进内控制度建设工作，修订、发布多项管理办法、操作规程、实施细则等系列内控制度。如：运营部下发《大连银行集中作业模式运营管理规定》；零售银行总部发布《大连银行信用卡呆账核销操作规程》；公司银行部下发《大连银行 2015 年公司客户信贷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贸易金融部发布《大连银行国际结算系统用户管理办法》等系列内控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通过对全行规章制度采取清理、补充、修订、完善等手段，本行已基本建立起包括柜面业务、信贷业务、资金业务、中间业务、信息系统在内的覆盖本行全部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提供保障。

（二）内部审计

1、内部审计体系情况

本行制定了《内部审计章程》，明确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全行内部审计垂直管理体制，即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组织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总行稽核审计部统一组织、管理和报告全行内部审计工作，对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负责。

内审报告路径为“三向实线”报告，即审计项目结束后，稽核审计部向高级管理层、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报送审计报告，并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送半年和年度工作总结。

本行实施总分行两级内审体制，在总行设立稽核审计部，在部分分支机构派驻审计专员，向总行稽核审计部负责并报告工作。

2、内部审计有效性说明

（1）内审制度建设

本行制定了《内部审计章程》、《审计人员行为规范》、《审计项目管理规定》、《经济责任审计管理办法》、《内部审计整改工作规定》、《派驻审计专员管理办法》等配套制度，从内审独立性、组织架构、权利义务、审计范围、报告路径、审计流程、质量控制、审计工具运用等方面建立了标准化的要求和流程，建立健全了内审制度体系。

（2）审计权利和范围

总行稽核审计部可就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增加价值、改善

银行运营等有关方面提供咨询服务，但不直接参与或负责内部控制设计和经营管理决策与执行。

总行稽核审计部负责对全行经营管理行为进行内部审计，审计对象包括总行、所有分支机构及其人员，审计内容包括审计对象的财务活动、经营活动、管理活动和经济责任；审计人员在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过程中具有知情权、取证权、建议权和临时处置权等权利。

(3)内审计划

本行的年度内审计划由总行稽核审计部拟定，报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批后实施。拟定审计计划通常兼顾以下原则：一是满足兼管要求，监管制度明确的常规审计项目、年度或临时指定的审计项目必须纳入年度审计计划；二是综合考虑行内业务发展情况、上年度审计结果和监管部门的风险提示，将核心业务、新业务、高风险业务和重点机构纳入审计计划；三是听取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审计立项的建议。

(4)审计方式和质量控制

本行一直在探索非现场和现场审计有效结合的审计模式。目前审计工作还是处于现场审计为主、非现场审计为辅的阶段。现场审计主要依靠审计人员的专业判断，即通过访谈、查阅资料及凭证、下户调查等判断抽样测试业务的合规性与风险性。

审计项目实行主审负责制，审计组长或主审负责指导、协调、监督现场审计进程和质量，复核审计工作底稿和审计证据，出具审计报告并跟踪整改结果；审计人员执行审计方案确定的测试内容和标准，填写工作底稿，留存审计证据，并协助做好审计档案归档工作。总行稽核审计部设有质量控制岗，负责依据内审规章制度对审计方案、审计报告进行审理，对审计工作底稿和审计证据进行抽查，并实施审计项目质量考评。

7.5 对未来经营发展的展望

(一)经济金融形势及对银行业的影响分析

2016年，国内经济仍处于经济增速换挡期和结构调整阵痛期，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

2016年，国内经济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着力加强结构性改革，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提高投资有效性，推动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整体改善。

2016年，我国将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逐步扩大财政赤字比率，加大货币政策的灵活性，推进金融市场化改革，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央行将继续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加强和改善宏观审慎管理，优化政策组合，保持适度流动性，实现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盘活存量、优化增量，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推进利率市场化和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完善金融调控机制。

2016年，商业银行仍将面临较大经营压力，经营风险仍将复杂多变。银行业负债业务将趋于多元化和主动化，资产业务更加注重风险防控和结构调整，银行业将着力推进经营转型，不断优化内部经营管理机制，从而更好的适应新常态，有效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二)新年度经营任务及措施

1、经营目标

2016年，资产总额达到2,850亿元，存款余额达到1,890亿元，贷款余额达到1,538亿元，实现净利润10亿元。

2、主要措施

一是在资产端实现盈利多元化升级，大力开展投行、资管、金融市场等轻资产业务。二是适应利率市场化的新形势，在负债端实现营销渠道升级，扩大同业融资渠道。三是审慎选择新增信贷项目，积极化解存量业务风险，全面推进信贷审批体制改革。四是以打造“强总行”为目标，重新搭建总行管理架构，推进零售、对公和资金同业三大条线的事事业部制改革进程。五是向集约型、内涵式增长模式转变，提高前台业务板块的营销管理和金融创新能力，提高中台风险控制和后台支撑保障板块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六是加快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企业文化融合，加快推进激励体系和机制改革，实现员工职业与大连银行业绩同步发展。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5年，本行监事会以保护本行、股东、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为目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努力提升监事会整体运作水平。全体监事会成员勤勉尽责，依法合规行使职权，对本行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履职尽责等工作实施了有效监督，全面完成了监事会各项工作计划。

8.1 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2015年，本行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通过共16项议案，内容涉及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引进战略投资者及增资扩股、履职评价、专项检查、薪酬管理、资本管理、战略规划、全面风险管理等多个方面。与会监事积极参与重要议案的研究、审议和表决，体现了较强的履职能力和责任心。

2、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2015年，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通过4项议案。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议事职能，完成了薪酬管理监督及履职评价等工作。

3、出席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议情况。2015年，本行监事出席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部分监事还应邀参加了股东大会的统计监票工作，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及董事出席会议、发言和表决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通过积极列席相关会议，多方面了解董事会运作和本行经营管理情况，确保监督工作落到实处。

(二)对财务活动的监督情况

2015年，监事会积极与总行相关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了解本行财务状况，着重对可能影响本行财务状况的重要事项予以分析，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监事会认真审核了本行定期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切实地履行了财务监督职责，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对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监督情况

风险管理方面，监事会认真听取审议高级管理层编制的《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持续跟踪分析本行风险管理方面的重要信息和资料，监督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水平和管理情况；对董事会、高管层在市场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并向其提出应尽快提高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水平的建议；对董事会、高管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并将监督评价结果向股东大会进行了报告；及时关注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内外外部审计检查中发现的主要风险问题，督促高管层整改和落实。内控方面，监事会密切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履行内部控制职责方面的情况。为提高本行内控管理水平，增强内控监督工作的针对性，监事会深入了解内控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和难点，就本行提高内控制度执行力和扩大内控评价覆盖范围提出了监督意见。

(四)履职监督情况

2015年，依据《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暂行办法》，本行监事会采取自评、互评相结合的方式，对每位监事会成员自身的勤勉尽职情况进行了打分考核，并进行了全面、客观的评价。监事会最终出具了《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1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并按要求向股东大会进行了报告。

(五)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进行提示与建议情况

在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年度工作的总体分析与评价中，监事会针对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重要问题或需要重点关注的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了提示与建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高管层应积极推进资本补充计划，强化资本管理；应全力加强不良贷款管控力度，防范信用风险迅速上升；加强小企业信贷业务管理，切实化解信贷风险；加强同业业务的规范治理，在保证资产安全性的前提下防范监管风险；尽快提高市场风险管理水平，切实满足监管要求；及时对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进行调整，确保经营发展战略符合本行实际；进一步加强内控合规建设，建立案件风险防范长效机制。这些监督意见受到了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高度重视，为本行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活动的开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8.2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本行 2015 年度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的

本行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在重大方面比较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在 2015 年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四)内部控制情况

2015 年，本行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定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

为提升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的保障能力，本行应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同时本行内控评价的覆盖范围应进一步扩大，确保内控评价能够全面、有效开展。

(五)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2015 年，本行董事会持续关注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报告，做好流动性风险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高级管理层坚持定期监测报告制度，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并对压力测试方案进行了优化，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全年流动性风险指标均达到监管标准。

为提高本行防范流动性风险的能力，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应进一步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完善相关制度，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专业化水平。

(六)资本管理情况

2015 年，本行董事会组织实施了增资扩股工作，实现了资本补充，本行的资本水平和质量得到改善。高级管理层能够定期编制资本充足率报告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着手启动资本充足率计量系统的开发建设工作。

为建立有效的资本管理体系，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应加强宏观指导与协调，切实推进组织架构、管理政策以及资本监管数据

标准化管理的实施进程，提升本行资本管理水平。

第九节 重要事项

9.1 引进战略投资者情况

2015年5月，本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简称“东方公司”）签署《大连银行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增资扩股协议》及附属协议，2015年11月和2016年1月，本行又分别与东方公司签署补充协议。根据以上协议，东方公司向本行注资150亿元，其中88亿元用于认购本行向其定向增发的股份27亿股，剩余资金购买本行向其打包出售的高风险资产，截至2014年9月30日，本次打包出售的高风险资产账面原值总计为100亿元。

2015年5月，中国银监会大连监管局批准本行增资扩股方案。2015年9月，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增资扩股方案。2015年12月，财政部批准东方公司入股本行，中国银监会大连监管局核准东方公司股东资格。2015年12月，东方公司先行缴付入股资金50亿元，2016年1月，东方公司缴付剩余资金，150亿资金全部到位。2016年1月，中国银监会大连监管局批准本行注册资本变更。

引战完成之后，本行注册资本由410,018.96万元增加至680,018.96万元。东方公司成为本行第一大股东，持有股份27亿股，持股比例为39.70%。

东方公司作为本行第一大股东和战略投资者，将推动本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本行未来发展提供持续战略支持，实现本行与东方公司金融资源的优势互补和各项业务的协同发展，帮助本行打造成为具有经营特色和核心竞争力的现代金融企业。

9.2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末，以本公司为原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额为984,047万元。以本公司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额为2,448万元。

9.3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末，大连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6.6 亿元，大连鲲宇贸易有限公司在本行贷款余额为 2.5 亿元。大连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大连鲲宇贸易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本行董事孙喜双先生。

9.4 重大担保及承诺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二)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9.5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等规定，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1 本公司 2015 年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 60464121_A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0.2 审计报告(后附)。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2 - 3
2. 利润表	4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5 - 6
4. 现金流量表	7 -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 - 86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60464121_A01号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旭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牛志佳



中国 北京

2016年3月31日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千元)

	<u>附注五</u>	<u>201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4 年</u> <u>12 月 31 日</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1,476,838	49,628,805
存放同业款项	2	4,987,219	9,613,432
拆出资金	3	2,720,000	122,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992,513	2,261,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1,867,468	-
应收利息	6	874,112	861,929
发放贷款及垫款	7	132,280,126	124,562,8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19,471,837	18,758,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19,429,119	17,050,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4,450,200	30,959,081
长期股权投资	11	163,380	151,100
投资性房地产	12	7,015	10,812
固定资产	13	1,173,262	1,276,665
在建工程	14	395,634	270,061
无形资产	15	166,466	177,0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1,722,156	1,633,935
其他资产	17	<u>2,182,224</u>	<u>1,761,346</u>
资产合计		<u>244,359,569</u>	<u>259,099,967</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千元)

		2015 年	2014 年
	附注五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42,067,227	34,976,059
拆入资金	20	754,550	1,702,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1	33,175	5,551,493
吸收存款	22	177,124,504	197,880,977
应付职工薪酬	23	635,044	631,086
应交税费	24	(184,355)	245,754
应付利息	25	4,334,944	3,902,241
预计负债	26	12,021	11,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64,603	-
其他负债	27	1,045,735	984,795
负债合计		<u>225,887,448</u>	<u>245,885,530</u>
股东权益:			
股本	28	5,634,190	4,100,190
资本公积	29	3,562,586	187,973
其他综合收益	30	193,809	(26,723)
盈余公积	31	1,044,045	1,031,191
一般风险准备	32	2,646,655	2,522,094
未分配利润	33	<u>5,390,836</u>	<u>5,399,712</u>
股东权益合计		<u>18,472,121</u>	<u>13,214,437</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244,359,569</u>	<u>259,099,967</u>

第2页至第8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
构负责人



盖章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4	11,981,651	14,647,226
利息支出	34	(7,078,873)	(8,138,782)
利息净收入	34	4,902,778	6,508,4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	567,079	728,9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	(43,208)	(40,7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523,871	688,179
投资收益	36	53,942	49,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780	21,89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7	17,035	135,436
汇兑收益		58,478	16,858
其他业务收入		7,745	6,104
营业收入合计		5,563,849	7,404,399
二、营业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	(520,920)	(657,518)
业务及管理费	39	(2,612,574)	(2,827,528)
其他业务支出	40	(10,198)	(3,316)
资产减值损失	41	(1,955,946)	(3,349,550)
营业支出合计		(5,099,638)	(6,837,912)
三、营业利润		464,211	566,487
加：营业外收入	42	38,522	27,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7	258
减：营业外支出	43	(471,322)	(72,5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1)	(1,122)
四、利润总额		31,411	521,333
减：所得税费用	44	97,128	(43,948)
五、净利润		128,539	477,385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5	0.03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220,532	388,619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20,532	388,619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9,071	866,004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		4,100,190	187,973	(26,723)	1,031,191	2,522,094	5,399,712	13,214,43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20,532	-	-	128,539	349,071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534,000	3,374,613	-	-	-	-	4,908,61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12,854	-	(12,85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124,561	(124,561)	-
三、2015年12月31日		<u>5,634,190</u>	<u>3,562,586</u>	<u>193,809</u>	<u>1,044,045</u>	<u>2,646,655</u>	<u>5,390,836</u>	<u>18,472,121</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4年1月1日		4,100,190	187,973	(415,342)	983,453	1,942,759	5,959,419	12,758,45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88,619	-	-	477,385	866,004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47,738	-	(47,73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	-	-	579,335	(579,335)	-
3. 分配普通股股利	33	-	-	-	-	-	(410,019)	(410,019)
三、2014年12月31日		<u>4,100,190</u>	<u>187,973</u>	<u>(26,723)</u>	<u>1,031,191</u>	<u>2,522,094</u>	<u>5,399,712</u>	<u>13,214,437</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额		9,265,779	-
拆入资金净额		-	425,784
拆出资金净额		-	3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净额		-	3,179,4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额		7,091,168	-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4,544,476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092,208	11,010,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u>36,544</u>	<u>27,104</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1,030,175</u>	<u>14,992,461</u>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9,760,503)	(12,515,008)
吸收存款净额		(20,666,977)	(15,827,793)
拆入资金净额		(947,453)	-
拆出资金净额		(2,72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净额		(950,421)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额		-	(1,025,4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额		-	(241,488)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	(3,051,9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金额		(5,518,318)	(6,307,03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89,378)	(7,751,9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3,430)	(1,317,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6,295)	(1,520,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u>(1,434,314)</u>	<u>(1,360,160)</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1,007,089)</u>	<u>(50,918,60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	<u>(19,976,914)</u>	<u>(35,926,148)</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15,369,817	335,619,6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8,130	4,342,856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到的 现金		<u>3,580</u>	<u>364</u>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17,391,527</u>	<u>339,962,843</u>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153,455)	(310,488,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资产支付的现金		<u>(224,511)</u>	<u>(504,57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90,377,966)</u>	<u>(310,992,680)</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013,561</u>	<u>28,970,163</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u>5,000,000</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000,000</u>	<u>-</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700,000)
偿付次级债券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104,407)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13,689)	(347,8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4,344)</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033)</u>	<u>(2,152,27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981,967</u>	<u>(2,152,27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91,872)</u>	<u>(16,950)</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11,826,742</u>	<u>(9,125,205)</u>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737,158</u>	<u>24,862,363</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	<u>27,563,900</u>	<u>15,737,158</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一、 银行的基本情况

1. 银行的历史沿革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民银行”)批准于1998年3月19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注册成立,本行成立时的名称为大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有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21000010493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人民银行核发的编号为D10012220078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

本行于2007年2月13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银监复[2007]69号批复,更名为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3,419万元,详见十一、2.(1)。本行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200000019495。金融业务许可证号:B0261H221020001。现法人代表人为陈占维,注册地址为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

2. 银行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行业性质:金融业。

业务范围:经营银监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

3.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放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债券结算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同业拆借;代客及自营外汇买卖业务;国外保函业务;国际保理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4. 机构设置

于2015年12月31日,本行共设有12个分行级管理机构,除上述12个分行级管理机构外,本行下辖155个支行。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2015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行于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4. 外币折算

本行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 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5.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 包括利息,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 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起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 包括利息,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 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6.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 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 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 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 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 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 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 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6.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需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 确认为利息收入。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 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成本计量。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3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 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 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 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 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包括转销已减值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备抵项目的其他标准)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 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行, 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 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 “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 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 需要进行判断。本行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 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3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按照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法评估。不过，转出的累计损失，为摊余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3)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4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5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且仅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2) 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行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对投资性房地产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符合该确认条件的,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5%	4.75%-4.85%
机器设备	5-10年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4-5年	3%-5%	19.00%-24.2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年	3%-5%	19.00%-32.33%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 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 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无法预见其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年
房屋使用权	10年
软件	5-10年

本行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营业网点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5年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 并平均摊销。

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 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 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应当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按以下基准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类投资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对于浮动利率贷款、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或可供出售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行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

16.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7. 利润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对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提早退休的员工，承诺在其提早退休之时直至法定退休年龄前，向其按月支付内退人员的生活补偿费。本行将自员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采用精算技术进行估算并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19.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 受托业务

本行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本行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承兑

承兑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在表外科目中核算，在表外项目项下披露。

23.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行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行完全控制的事件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

或有负债在或有事项及承诺项下披露。当上述事件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的债券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行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银行的财务状况。期后，如发现本行错误判断了金融资产的分类，有可能影响到整体的金融资产需要进行重分类。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管理层在金融工具转移交易中需就与所转移金融工具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及报酬进行分析与判断, 并根据分析的结果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未来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行根据中国税收法规, 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税资产时才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 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 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 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贷款的减值损失

本行定期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贷款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 本行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账面金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在估算减值损失的过程中, 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 并要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行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行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

四、 税项

本行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 5%计缴营业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 5%计缴
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现金	<u>476,347</u>	<u>518,332</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注 1)	27,463,754	36,583,991
法定存款准备金-外币(注 1)	101,851	289,677
备付金(注 2)	13,383,287	12,227,490
财政性存款	<u>51,599</u>	<u>9,315</u>
小计	<u>41,000,491</u>	<u>49,110,473</u>
合计	<u>41,476,838</u>	<u>49,628,805</u>

注1: 本行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 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注2: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业务的资金。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存放境内同业	4,366,292	7,604,192
存放境外同业	<u>620,927</u>	<u>2,009,240</u>
合计	<u>4,987,219</u>	<u>9,613,432</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中无限制性存款。

3. 拆出资金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注)	<u>2,720,000</u>	<u>122,380</u>

注: 于2015年12月31日, 拆出资金为本行拆放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的款项, 详见十一、2.(3)。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行管理层认为拆出资金不存在减值风险。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策性银行	881,178	1,640,315
企业	<u>111,335</u>	<u>621,054</u>
合计	<u>992,513</u>	<u>2,261,369</u>

本行管理层认为上述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买入返售债券	5,193,859	-
买入返售票据	<u>6,673,609</u>	<u>-</u>
合计	<u>11,867,468</u>	<u>-</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同业	9,347,468	-
其他金融机构	<u>2,520,000</u>	<u>-</u>
合计	<u>11,867,468</u>	<u>-</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利息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贷款	285,647	33%	-	291,736	34%	-
债券	480,135	55%	-	447,427	52%	-
同业往来	34,168	4%	-	40,757	5%	-
理财产品投资	74,162	8%	-	82,009	9%	-
合计	<u>874,112</u>	<u>100%</u>	<u>-</u>	<u>861,929</u>	<u>100%</u>	<u>-</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行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7. 发放贷款及垫款

7.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95,704,486	99,502,648
贴现	23,426,631	8,540,881
贸易融资	<u>2,273,579</u>	<u>5,796,220</u>
小计	<u>121,404,696</u>	<u>113,839,749</u>
个人贷款及垫款:		
个人住房贷款	6,632,141	7,057,277
个人消费贷款	601,615	773,102
个人经营贷款	3,380,041	3,921,045
信用卡垫款	2,016,536	2,401,453
个人质押贷款	3,307,136	3,315,892
其他	<u>298,771</u>	<u>116,384</u>
小计	<u>16,236,240</u>	<u>17,585,153</u>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u>137,640,936</u>	<u>131,424,902</u>
减: 贷款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3,569,708)	(2,963,398)
单项评估	(1,791,102)	(3,898,628)
小计	<u>(5,360,810)</u>	<u>(6,862,026)</u>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u>132,280,126</u>	<u>124,562,876</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7.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信用贷款	6,813,951	8,256,577
保证贷款	43,930,724	44,722,734
抵押贷款	55,998,983	58,050,587
质押贷款	<u>30,897,278</u>	<u>20,395,004</u>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u>137,640,936</u>	<u>131,424,902</u>
减: 贷款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3,569,708)	(2,963,398)
单项评估	(1,791,102)	(3,898,628)
小计	(5,360,810)	(6,862,026)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u>132,280,126</u>	<u>124,562,876</u>

7.3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项目	2015-12-31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逾期贷款 合计
信用贷款	63,632	311,100	7,065	57,154	438,951
保证贷款	1,245,701	1,711,363	224,274	1,052	3,182,390
抵押贷款	1,515,587	1,655,785	464,052	19,618	3,655,042
质押贷款	<u>288,228</u>	<u>442,499</u>	<u>91,400</u>	<u>849</u>	<u>822,976</u>
合计	<u>3,113,148</u>	<u>4,120,747</u>	<u>786,791</u>	<u>78,673</u>	<u>8,099,359</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7.3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续):

项目	2014-12-31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逾期贷款 合计
信用贷款	34,367	26,730	75,422	2,903	139,422
保证贷款	1,168,901	2,153,218	1,095,715	1,067	4,418,901
抵押贷款	987,561	1,473,190	633,368	80,248	3,174,367
质押贷款	<u>311,100</u>	<u>95,860</u>	<u>55,100</u>	<u>849</u>	<u>462,909</u>
合计	<u>2,501,929</u>	<u>3,748,998</u>	<u>1,859,605</u>	<u>85,067</u>	<u>8,195,599</u>

7.4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15 年度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2,963,398	3,898,628	6,862,026
本年计提	606,310	1,341,404	1,947,714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263,344)	(263,344)
本年核销	-	(3,185,586)	(3,185,586)
年末余额	<u>3,569,708</u>	<u>1,791,102</u>	<u>5,360,810</u>

项目	2014 年度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2,515,601	1,164,637	3,680,238
本年计提	447,797	2,899,601	3,347,398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165,610)	(165,610)
年末余额	<u>2,963,398</u>	<u>3,898,628</u>	<u>6,862,026</u>

7.5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请见附注八、1.2。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债券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及中央银行	4,141,707	5,584,053
政策性银行	11,709,008	9,553,558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68,395	232,076
企业	<u>1,603,613</u>	<u>1,739,405</u>
小计	<u>17,822,723</u>	<u>17,109,092</u>
权益工具		
生命人寿股权及大连银行股权		
收益权(注)	1,570,863	1,570,863
其他股权投资	<u>28,251</u>	<u>28,251</u>
小计	<u>1,599,114</u>	<u>1,599,114</u>
理财产品	<u>50,000</u>	<u>50,000</u>
合计	<u>19,471,837</u>	<u>18,758,206</u>

注: 2012年12月27日, 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生命人寿保险有限公司3.18亿股股权及本行1亿股股权的收益权与本行达成抵债协议, 以该等股权及股权收益抵偿被担保借款人在本行债务192,276万元, 其中贷款本金174,596万元。该等股权及股权收益权初始入账价值157,086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 该等股权尚未过户, 本行预期相关手续的办理不会影响本行控制这些资产的权利。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中国内地发行人		
政府及中央银行	10,427,419	5,799,277
政策性银行	7,424,508	9,019,111
公共实体	487,755	487,755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00,000	300,000
企业	<u>789,437</u>	<u>1,444,781</u>
合计	<u>19,429,119</u>	<u>17,050,924</u>

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15-12-31	2014-12-31
持有至到期债券投资	<u>20,321,650</u>	<u>17,408,055</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合众人寿定期次级债务(注)	150,000	150,000
信托受益权	3,300,200	20,340,581
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u>1,000,000</u>	<u>10,468,500</u>
合计	<u>4,450,200</u>	<u>30,959,081</u>

注: 合众人寿定期次级债务为一项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人寿”)于2008年6月26日向本行定向发行的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长期定期次级债务, 所筹集的资金以补充附属资本为目的。该次级定期债务采取五年+五年固定期限(五年次级定期债务到期后, 经过双方协商, 本行可继续持有五年次级定期债务, 利率双方协商确定。在五年期满后, 本行有权向合众人寿回售该次级定期债务, 合众人寿不得拒绝)。且该次级定期债务采取浮动利率付息, 浮动利率情况下, 年基准利率的确定为起息日法定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该次级定期债务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加2.6%。

经友好协商, 本行于2013年与合众人寿就双方于2008年6月26日签订的《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务协议书》签订补充协议, 并决定继续持有合众人寿发行的人民币1.5亿元次级债务, 直至该次级债务于2018年7月28日到期。续签的五年次级债务采用固定利率计息, 次级债务票面利率6.95%。续签的五年次级债务期限内, 合众人寿按年向本行付息, 付息日为每年的7月28日。合众人寿于该次级债务到期日偿还本金及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11. 长期股权投资

11.1 本行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内容如下:

2015年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余额
		权益法下投资收益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356	5,470	(4,500)	64,326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669	5,160	-	66,829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u>26,075</u>	<u>6,150</u>	-	<u>32,225</u>
小计	<u>151,100</u>	<u>16,780</u>	<u>(4,500)</u>	<u>163,380</u>
2014年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余额
		权益法下投资收益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743	9,513	(3,900)	63,356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089	6,980	(4,400)	61,669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u>28,289</u>	<u>5,400</u>	<u>(7,614)</u>	<u>26,075</u>
小计	<u>145,121</u>	<u>21,893</u>	<u>(15,914)</u>	<u>151,100</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1.2 本行联营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人代表</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组织机构代码证</u>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连 庄河市	那振海	商业银行	164,610	67996502-7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 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连 开发区	李桂玲	商业银行	220,000	55062163-7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 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四川 西昌市	李德锋	商业银行	115,000	55576233-2
	<u>2015-12-31 资产总额</u>	<u>2015-12-31 负债总额</u>	<u>2015-12-31 净资产总额</u>	<u>2015年 营业收入总额</u>	<u>2015年 净利润</u>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3,419,341	3,037,033	382,308	241,996	35,678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 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74,703	3,988,349	386,354	215,370	34,667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 任公司	3,645,975	3,434,902	211,073	217,168	44,332	
	<u>2014-12-31 资产总额</u>	<u>2014-12-31 负债总额</u>	<u>2014-12-31 净资产总额</u>	<u>2014年 营业收入总额</u>	<u>2014年 净利润</u>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3,182,874	2,807,403	375,471	231,431	60,89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 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81,844	3,206,407	375,437	217,167	47,573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 任公司	3,016,432	2,840,496	175,936	201,545	37,860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本行投资性房地产均为房屋以及建筑物。

	<u>2015-12-31</u>	<u>2014-12-31</u>
原价:		
年初余额	89,015	83,453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五、13)	(13,808)	-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3)	<u>-</u>	<u>5,562</u>
年末余额	<u>75,207</u>	<u>89,01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8,203	71,147
本年计提	2,157	3,316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五、13)	(12,168)	-
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3)	<u>-</u>	<u>3,740</u>
年末余额	<u>68,192</u>	<u>78,203</u>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u>7,015</u>	<u>10,812</u>

对于本行持有的房屋建筑物, 如其用途由自用变更为出租, 本行将其从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反之, 则将其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3. 固定资产

	<u>房屋及 建筑物</u>	<u>机器设备</u>	<u>运输设备</u>	<u>办公及 电子设备</u>	<u>合计</u>
原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u>1,482,914</u>	<u>56,149</u>	<u>80,421</u>	<u>527,481</u>	<u>2,146,965</u>
本年购置	80,000	675	3,507	94,040	178,222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五、14)	85,406	-	-	16,454	101,860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12)	(5,562)	-	-	-	(5,562)
本年处置	<u>-</u>	<u>(68)</u>	<u>(1,967)</u>	<u>(23,161)</u>	<u>(25,196)</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1,642,758</u>	<u>56,756</u>	<u>81,961</u>	<u>614,814</u>	<u>2,396,289</u>
本年购置	8,002	974	884	37,950	47,810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五、14)	-	-	-	4,227	4,227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附注五、12)	13,808	-	-	-	13,808
本年处置	<u>-</u>	<u>-</u>	<u>(1,397)</u>	<u>(5,291)</u>	<u>(6,688)</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1,664,568</u>	<u>57,730</u>	<u>81,448</u>	<u>651,700</u>	<u>2,455,446</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 电子设备	合计
累计折旧:					
2013年12月31日	<u>551,817</u>	<u>44,501</u>	<u>52,475</u>	<u>341,214</u>	<u>990,007</u>
本年计提	74,383	1,113	12,170	69,659	157,325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12)	(3,740)	-	-	-	(3,740)
本年处置	<u>-</u>	<u>(65)</u>	<u>(1,869)</u>	<u>(22,034)</u>	<u>(23,968)</u>
2014年12月31日	<u>622,460</u>	<u>45,549</u>	<u>62,776</u>	<u>388,839</u>	<u>1,119,624</u>
本年计提	77,511	1,163	8,500	69,572	156,74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附注五、12)	12,168	-	-	-	12,168
本年处置	<u>-</u>	<u>-</u>	<u>(1,328)</u>	<u>(5,026)</u>	<u>(6,354)</u>
2015年12月31日	<u>712,139</u>	<u>46,712</u>	<u>69,948</u>	<u>453,385</u>	<u>1,282,184</u>
固定资产净值:					
2015年12月31日	<u>952,429</u>	<u>11,018</u>	<u>11,500</u>	<u>198,315</u>	<u>1,173,262</u>
2014年12月31日	<u>1,020,298</u>	<u>11,207</u>	<u>19,185</u>	<u>225,975</u>	<u>1,276,665</u>
			2015-12-31	2014-12-31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u>591,868</u>	<u>477,937</u>	
尚在办理房产证的房屋及建筑物			<u>304,288</u>	<u>365,158</u>	

本行管理层预期上述相关手续的办理不会影响本行拥有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运作造成重大影响。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在建工程

	2015-12-31	2014-12-31
年初余额	270,061	188,589
本年增加	153,475	188,854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五、13)	(4,227)	(101,860)
转入无形资产(附注五、15)	(14,283)	(5,522)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附注五、17.2)	(8,837)	-
转入其他	(555)	-
年末余额	<u>395,634</u>	<u>270,061</u>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 无形资产

	软件	房屋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13年12月31日	<u>191,234</u>	<u>11,386</u>	<u>23,492</u>	<u>226,112</u>
本年购置	48,466	-	-	48,466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4)	5,522	-	-	5,522
本年减少	(13)	-	-	(13)
2014年12月31日	<u>245,209</u>	<u>11,386</u>	<u>23,492</u>	<u>280,087</u>
本年购置	3,015	-	-	3,015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4)	14,283	-	-	14,283
本年减少	(4,210)	-	-	(4,210)
2015年12月31日	<u>258,297</u>	<u>11,386</u>	<u>23,492</u>	<u>293,175</u>
累计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u>51,052</u>	<u>11,386</u>	<u>19,987</u>	<u>82,425</u>
本年摊销	19,820	-	809	20,629
本年减少	(13)	-	-	(13)
2014年12月31日	<u>70,859</u>	<u>11,386</u>	<u>20,796</u>	<u>103,041</u>
本年摊销	23,859	-	809	24,668
本年减少	(1,000)	-	-	(1,000)
2015年12月31日	<u>93,718</u>	<u>11,386</u>	<u>21,605</u>	<u>126,709</u>
净值:				
2015年12月31日	<u>164,579</u>	<u>-</u>	<u>1,887</u>	<u>166,466</u>
2014年12月31日	<u>174,350</u>	<u>-</u>	<u>2,696</u>	<u>177,046</u>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本行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损失准备	4,142,632	1,035,658
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63,821	15,955
内退福利费用	285,232	71,308
交易性金融工具估值变动	14,400	3,600
未弥补税务亏损	1,790,692	447,673
其他	<u>591,848</u>	<u>147,962</u>
合计	<u>6,888,625</u>	<u>1,722,156</u>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损失准备	5,731,981	1,432,996
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55,589	13,898
内退福利费用	295,463	73,865
交易性金融工具估值变动	31,434	7,8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631	8,907
其他	<u>385,642</u>	<u>96,410</u>
合计	<u>6,535,740</u>	<u>1,633,935</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15-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u>258,412</u>	<u>64,603</u>

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余额	1,633,935	990,905
计入本年利润表	97,128	772,570
计入所有者权益	(8,907)	(129,540)
年末余额	<u>1,722,156</u>	<u>1,633,935</u>

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余额	-	-
计入所有者权益	<u>64,603</u>	-
年末余额	<u>64,603</u>	-

16.5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暂时性差异组成：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贷款损失准备	(397,338)	765,165
非信贷资产损失准备	2,057	538
内退福利费用	(2,557)	4,818
交易性金融工具估值变动	(4,259)	(33,859)
未弥补税务亏损	447,673	-
其他	<u>51,552</u>	<u>35,908</u>
合计	<u>97,128</u>	<u>772,570</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

项目	附注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17.1	1,382,791	526,934
长期待摊费用	17.2	273,254	318,523
抵债资产	17.3	590,000	971,478
小计		2,246,045	1,816,935
减: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3,821)	(55,589)
合计		<u>2,182,224</u>	<u>1,761,346</u>

17.1 其他应收款

	2015-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附注五、18)	净值
待清理应收款项	1,212,233	87.67%	(42,502)	1,169,731
待处理汇划款项	18,492	1.34%	-	18,492
垫付诉讼费用	48,256	3.49%	(21,140)	27,116
其他	<u>103,810</u>	<u>7.50%</u>	<u>(179)</u>	<u>103,631</u>
合计	<u>1,382,791</u>	<u>100.00%</u>	<u>(63,821)</u>	<u>1,318,970</u>

	2014-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附注五、18)	净值
待清理应收款项	326,853	62.03%	(36,470)	290,383
待处理汇划款项	21,989	4.17%	-	21,989
垫付诉讼费用	42,947	8.15%	(16,610)	26,337
其他	<u>135,145</u>	<u>25.65%</u>	<u>(2,509)</u>	<u>132,636</u>
合计	<u>526,934</u>	<u>100.00%</u>	<u>(55,589)</u>	<u>471,345</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其他资产(续)

17.2 长期待摊费用

	<u>2015-12-31</u>	<u>2014-12-31</u>
年初余额	318,523	297,637
本年增加	20,212	89,028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4)	8,837	-
本年摊销	(74,318)	(68,142)
年末余额	<u>273,254</u>	<u>318,523</u>

17.3 抵债资产

	<u>2015-12-31</u>	<u>2014-12-31</u>
土地使用权(注)	-	901,215
房屋及建筑物	<u>590,000</u>	<u>70,263</u>
合计	<u>590,000</u>	<u>971,478</u>

注: 于 2015 年 3 月 5 日, 本行与大连市星海湾开发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大连振屹房屋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以物抵债补充协议》, 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将金额为人民币 9.01 亿元的抵债资产赎回, 详见附注十一、1.(4)。

18.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u>2015-1-1</u>	<u>本年计提</u>	已减值贷款 利息冲转	<u>本年核销</u>	<u>2015-12-31</u>
贷款损失准备	6,862,026	1,947,714	(263,344)	(3,185,586)	5,360,81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589</u>	<u>8,232</u>	-	-	<u>63,821</u>
合计	<u>6,917,615</u>	<u>1,955,946</u>	<u>(263,344)</u>	<u>(3,185,586)</u>	<u>5,424,631</u>
项目	<u>2014-1-1</u>	<u>本年计提</u>	已减值贷款 利息冲转	<u>本年核销</u>	<u>2014-12-31</u>
贷款损失准备	3,680,238	3,347,398	(165,610)	-	6,862,02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3,437</u>	<u>2,152</u>	-	-	<u>55,589</u>
合计	<u>3,733,675</u>	<u>3,349,550</u>	<u>(165,610)</u>	<u>-</u>	<u>6,917,615</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境内银行	6,498,747	10,529,24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u>35,568,480</u>	<u>24,446,811</u>
合计	<u>42,067,227</u>	<u>34,976,059</u>

20. 拆入资金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境内银行	698,212	464,063
境外银行	<u>56,338</u>	<u>1,237,940</u>
合计	<u>754,550</u>	<u>1,702,003</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按抵押品分类：		
卖出回购债券	-	5,454,900
卖出回购票据	<u>33,175</u>	<u>96,593</u>
合计	<u>33,175</u>	<u>5,551,493</u>
按交易方分类：		
银行	<u>33,175</u>	<u>5,551,493</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吸收存款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39,544,696	45,584,043
个人客户	15,239,687	13,716,724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38,315,087	55,054,446
个人客户	51,037,507	48,992,020
保证金	32,919,086	34,415,717
其他存款	<u>68,441</u>	<u>118,027</u>
合计	<u>177,124,504</u>	<u>197,880,977</u>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u>本年支付</u>	<u>年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5,623	986,280	(972,091)	349,812
内退职工福利(注1)	295,463	37,598	(47,829)	285,232
社会保险费	-	179,735	(179,73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7,420	(47,420)	-
养老保险费	-	120,926	(120,926)	-
失业保险费	-	6,494	(6,494)	-
工伤保险费	-	2,055	(2,055)	-
生育保险费	-	2,840	(2,840)	-
住房公积金	-	131,177	(131,177)	-
工会经费	-	13,943	(13,943)	-
教育经费	-	<u>8,655</u>	<u>(8,655)</u>	-
合计(注2)	<u>631,086</u>	<u>1,357,388</u>	<u>(1,353,430)</u>	<u>635,044</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4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6,613	1,022,448	(983,438)	335,623
内退职工福利(注1)	276,190	62,885	(43,612)	295,463
社会保险费	-	150,279	(150,27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9,969	(39,969)	-
养老保险费	-	100,310	(100,310)	-
失业保险费	-	6,467	(6,467)	-
工伤保险费	-	1,654	(1,654)	-
生育保险费	-	1,879	(1,879)	-
住房公积金	-	119,918	(119,918)	-
工会经费	-	12,225	(12,225)	-
教育经费	-	7,908	(7,908)	-
合计(注2)	<u>572,803</u>	<u>1,375,663</u>	<u>(1,317,380)</u>	<u>631,086</u>

注1：于2015年12月31日，本行按精算方法计算确认的内退员工的退休福利负债为人民币2.85亿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95亿元)。于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负债均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的精算结果确认。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u>2015-12-31</u>	<u>2014-12-31</u>
贴现率	2.75%	3.75%
内退补贴增长率	5.00%	5.00%
社会保险通胀率	5.00%	5.00%
住房公积金通胀率	5.00%	5.00%
退休年龄		
男性	60	60
女性	50/55	50/55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中包括的内退员工福利成本如下：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利息费用	10,183	11,693
精算损失	<u>27,415</u>	<u>51,192</u>
合计	<u>37,598</u>	<u>62,885</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注2：于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本行上述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内退职工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24. 应交税费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企业所得税	(349,654)	38,601
营业税	135,886	169,337
城建税	9,512	12,100
教育费附加	6,875	8,574
其他	<u>13,026</u>	<u>17,142</u>
合计	<u>(184,355)</u>	<u>245,754</u>

25. 应付利息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应付存款利息	3,552,829	3,471,867
应付同业往来利息	<u>782,115</u>	<u>430,374</u>
合计	<u>4,334,944</u>	<u>3,902,241</u>

26. 预计负债

项目	<u>2015-12-31</u>	<u>2014-12-31</u>
年初金额	11,122	8,895
本年计提	899	21,141
本年支付	<u>-</u>	<u>(18,914)</u>
年末金额	<u>12,021</u>	<u>11,122</u>

本行的预计负债均为确认的预计诉讼损失。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负债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代理业务款项	163,756	132,337
递延收益	61,977	92,696
应付股利(注)	77,242	90,931
待划转清算款项	235,303	266,183
久悬未取款项	30,951	35,618
其他	<u>476,506</u>	<u>367,030</u>
合计	<u>1,045,735</u>	<u>984,795</u>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应付股利尚未支付的原因为股东尚未领取。

28. 股本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u>4,100,190</u>
2014年12月31日	<u>4,100,190</u>
发行新股(注)	<u>1,534,000</u>
2015年12月31日	<u>5,634,190</u>

注: 于2015年12月31日, 持有本行股份的国有股东共计持股260,632万股(2014年12月31日: 107,232万股), 占全部股本比重为46.26% (2014年12月31日: 26.15%)。关于本年发行新股, 详见附注十一、2.(1)。本年股本增发系本行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 业经大连兴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兴会验[2016]2号验资报告。

29.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其他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u>184,815</u>	<u>3,158</u>	<u>187,973</u>
2014年12月31日	<u>184,815</u>	<u>3,158</u>	<u>187,973</u>
本年增加(注)	<u>3,374,613</u>	<u>-</u>	<u>3,374,613</u>
2015年12月31日	<u>3,559,428</u>	<u>3,158</u>	<u>3,562,586</u>

注: 本行将进行股权转让过程中收到的股东溢价款确认为资本公积。关于本年股本溢价变动, 详见附注十一、2.(1)。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415,3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5,8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后转入当期损益	(17,237)
2014年12月31日	(26,7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9,7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后转入当期损益	30,814
2015年12月31日	<u>193,809</u>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5 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2,957	(63,239)	189,71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41,085</u>	(10,271)	<u>30,814</u>
合计	<u>294,042</u>	(73,510)	<u>220,532</u>
2014 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1,141	(135,285)	405,85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2,982)	5,745	(17,237)
合计	<u>518,159</u>	(129,540)	<u>388,619</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盈余公积

	<u>2015-12-31</u>	<u>2014-12-31</u>
年初余额	1,031,191	983,453
本年提取	<u>12,854</u>	<u>47,738</u>
年末余额	<u>1,044,045</u>	<u>1,031,191</u>

根据公司法、本行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决议，本行按照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25%。

32. 一般风险准备

	<u>2015-12-31</u>	<u>2014-12-31</u>
年初余额	2,522,094	1,942,759
本年提取	<u>124,561</u>	<u>579,335</u>
年末余额	<u>2,646,655</u>	<u>2,522,094</u>

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的财金[2012]20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附注	<u>2015-12-31</u>	<u>2014-12-31</u>
年初余额		<u>5,399,712</u>	<u>5,959,419</u>
净利润		128,539	477,3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	12,854	47,738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124,561	579,335
分配普通股股利	注	<u>-</u>	<u>410,019</u>
年末余额		<u>5,390,836</u>	<u>5,399,712</u>

注：根据本行于2014年6月20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宣告了2013年度的普通股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41,002万元。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598,304	633,525
存放同业	420,202	488,507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0,668	700,953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个人贷款	986,740	998,452
公司贷款	6,841,664	7,193,930
票据贴现	545,972	392,319
债券及理财产品投资：		
债券投资	1,468,551	1,318,873
理财产品投资	709,550	2,920,667
利息收入小计	<u>11,981,651</u>	<u>14,647,226</u>
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	2,119,102	2,646,742
同业拆入	13,992	74,647
吸收存款	4,811,403	5,161,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376	152,865
应付次级债券	-	103,274
利息支出小计	<u>7,078,873</u>	<u>8,138,782</u>
利息净收入	<u>4,902,778</u>	<u>6,508,444</u>
利息收入包括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u>263,344</u>	<u>165,610</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	229,342	191,737
财务顾问	119,276	295,444
担保及承诺	44,393	44,221
代理业务	85,719	127,126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	36,760	50,177
债券承销	29,030	8,173
其他	<u>22,559</u>	<u>12,022</u>
小计	<u>567,079</u>	<u>728,900</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3,208)	(40,7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523,871</u>	<u>688,179</u>

36.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注)	16,780	21,89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损失)/收益	(7,963)	23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40	4,26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41,085</u>	<u>22,982</u>
合计	<u>53,942</u>	<u>49,378</u>

注：本行对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鑫汇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西昌金信村镇银行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年末按照应享有净利润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3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7,035</u>	<u>135,436</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464,761	586,486
城建税	32,536	41,054
教育费附加	23,623	29,978
合计	<u>520,920</u>	<u>657,518</u>

39.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性费用		
工资及奖金	986,280	1,022,448
内退职工福利	37,598	62,885
五险一金	310,912	270,197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22,598	20,133
小计	<u>1,357,388</u>	<u>1,375,663</u>
职工福利费	75,505	72,937
固定资产折旧	156,746	157,325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986	88,771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110,979	147,357
业务招待费	21,230	24,874
办公费用	214,248	454,174
水电费等物业管理费	417,509	386,236
钞币运送费	43,679	45,046
其他	<u>116,304</u>	<u>75,145</u>
合计	<u>2,612,574</u>	<u>2,827,528</u>

40. 其他业务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157	3,316
其他	<u>8,041</u>	<u>-</u>
合计	<u>10,198</u>	<u>3,316</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贷款减值损失	1,947,714	3,347,3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u>8,232</u>	<u>2,152</u>
合计	<u>1,955,946</u>	<u>3,349,550</u>

4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267	258
久悬未取款	7,712	2,403
政府补助	10,436	20,010
其他	<u>20,107</u>	<u>4,689</u>
合计	<u>38,522</u>	<u>27,360</u>

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信贷资产处置损失	440,946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1	1,122
捐赠支出	10,257	16,630
诉讼理赔支出	899	21,141
其他	<u>18,989</u>	<u>33,621</u>
合计	<u>471,322</u>	<u>72,514</u>

4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816,518
递延所得税费	<u>(97,128)</u>	<u>(772,570)</u>
合计	<u>(97,128)</u>	<u>43,948</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所得税费用(续)

本行根据2014年度及2015年度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25%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税前利润	<u>31,411</u>	<u>521,333</u>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53	130,333
不可抵扣的费用	2,214	2,582
免税收入	(107,195)	(88,967)
所得税费用	<u>(97,128)</u>	<u>43,948</u>

4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行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128,539</u>	<u>477,385</u>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4,100,190	4,100,190
基本每股收益	<u>0.03</u>	<u>0.12</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15-12-31</u>	<u>2014-12-31</u>
现金	<u>476,347</u>	<u>518,332</u>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3,383,287	12,227,49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2,787,219	2,868,956
拆放同业款项	-	122,3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10,917,047</u>	<u>-</u>
小计	<u>27,087,553</u>	<u>15,218,826</u>
合计	<u>27,563,900</u>	<u>15,737,158</u>

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5-12-31</u>	<u>2014-12-31</u>
暂收待划付款项	-	100
政府补助	10,436	20,010
其他收入	<u>26,108</u>	<u>6,994</u>
合计	<u>36,544</u>	<u>27,104</u>

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暂付待结算款项	445,290	158,741
办公及管理费	846,558	993,644
诉讼理赔支出	-	18,914
捐赠支出	10,257	16,630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110,979	147,357
业务招待费	<u>21,230</u>	<u>24,874</u>
合计	<u>1,434,314</u>	<u>1,360,160</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15 年度</u>	<u>2014 年度</u>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8,539	477,385
加：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8,903	160,641
无形资产摊销	24,668	20,6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318	68,142
贷款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55,946	3,349,550
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损失	(36)	864
投资收益	(53,942)	(49,37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7,035)	(135,436)
汇兑收益	(58,478)	(16,858)
预计内退费用增加	37,598	62,885
预计负债增加	899	21,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净影响	(97,128)	(772,570)
应付次级债利息支出	-	103,274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263,344)	(165,6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748,635)	(16,845,2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u>(20,119,187)</u>	<u>(22,205,534)</u>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976,914)</u>	<u>(35,926,148)</u>

50. 质押资产

本行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担保物。

	<u>2015-12-31</u>	<u>2014-12-31</u>
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u>33,175</u>	<u>5,551,493</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a)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作为发起人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为人民币 198.24 亿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17 亿元)。于 2015 年，本行在非保本理财业务相关的销售服务费、托管费和投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0.35 亿元(2014 年：人民币 0.69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本行及其他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行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2015 年，本行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2014 年：无)。

(b)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记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理财产品	50,000	-	50,000	50,000
资产支持证券	175,449	-	175,449	175,449
信托受益权	-	3,300,200	3,300,200	3,300,200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理财产品	5,000	-	5,000	5,000
资产支持证券	202,473	-	202,473	202,473
信托受益权	-	20,340,581	20,340,581	20,340,581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	-	10,468,500	10,468,500	10,468,500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52. 分部报告

以本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行确定的经营分部主要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业务、对公理财业务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本行的货币市场业务或回购业务和债务工具投资领域的自营和代理。

本行管理层监控各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和评价其业绩。分部信息的编制与本行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融资。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为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分部收入、利润、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本行在确定分配基准时，主要基于各分部的资产占用。所得税由本行统一管理，不在分部间分配。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分部报告(续)

于 2015 年度, 本行未有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本行全部收入的 10%。

2015 年度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 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u>3,736,184</u>	<u>970,290</u>	<u>196,304</u>	<u>4,902,778</u>
其中: 外部收入/(支出)	4,856,467	(508,160)	554,471	4,902,778
内部收入/(支出)	(1,120,283)	1,478,450	(358,167)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7,099	180,573	29,407	567,07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6,196</u>)	(<u>19,903</u>)	(<u>17,109</u>)	(<u>43,20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0,903	160,670	12,298	523,871
其他收入(注)	9,328	1,007	165,387	175,722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及其 他业务支出	(1,949,493)	(922,930)	(221,671)	(3,094,094)
其中: 折旧与摊销	(173,920)	(44,329)	(39,640)	(257,8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4,409)	(67,992)	(38,519)	(520,920)
分部利润	1,732,513	141,045	113,799	1,987,357
资产减值损失	(<u>1,659,187</u>)	(<u>296,759</u>)	-	(<u>1,955,946</u>)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73,326	(155,714)	113,799	31,411
所得税费用				<u>97,128</u>
净利润				<u><u>128,539</u></u>
资本性支出	<u>146,700</u>	<u>69,003</u>	<u>8,254</u>	<u>223,957</u>
<u>2015-12-31</u>				
总资产	<u>169,556,578</u>	<u>16,739,747</u>	<u>58,063,244</u>	<u>244,359,569</u>
总负债	<u>155,187,497</u>	<u>66,500,406</u>	<u>4,199,545</u>	<u>225,887,448</u>
信贷承诺	<u>55,859,638</u>	<u>2,728,492</u>	-	<u>58,588,130</u>

注: 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2. 分部报告(续)

于2014年度, 本行未有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本行全部收入的10%。

2014 年度	公司 金融业务	个人 金融业务	资金 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4,732,324	1,334,996	441,124	6,508,444
其中: 外部收入/(支出)	6,241,823	(809,548)	1,076,169	6,508,444
内部收入/(支出)	(1,509,499)	2,144,544	(635,045)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8,454	222,000	38,446	728,9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28)	(18,796)	(16,797)	(40,7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3,326	203,204	21,649	688,179
其他收入(注)	30,663	547	203,926	235,136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及其 他业务支出	(1,606,664)	(997,573)	(299,121)	(2,903,358)
其中: 折旧与摊销	(158,134)	(47,907)	(43,371)	(249,4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0,094)	(63,414)	(114,010)	(657,518)
分部利润	3,139,555	477,760	253,568	3,870,883
资产减值损失	(3,185,271)	(164,279)	-	(3,349,55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45,716)	313,481	253,568	521,333
所得税费用				(43,948)
净利润				<u>477,385</u>
资本性支出	<u>325,779</u>	<u>148,265</u>	<u>30,526</u>	<u>504,570</u>
2014-12-31				
总资产	<u>195,214,328</u>	<u>17,620,282</u>	<u>46,265,357</u>	<u>259,099,967</u>
总负债	<u>163,913,145</u>	<u>62,789,802</u>	<u>19,182,583</u>	<u>245,885,530</u>
信贷承诺	<u>62,309,693</u>	<u>3,174,835</u>	<u>-</u>	<u>65,484,528</u>

注: 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六、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或有事项

1.1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以本行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448万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744万元)。本行管理层认为，本行已经对有关未决诉讼案件可能遭受的损失计提了足够的准备。

1.2 凭证式国债兑付和承销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随时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于2015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76,453万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23,825万元)。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本行所需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u>2015-12-31</u>	<u>2014-12-31</u>
已签约但未拨付	<u>29,200</u>	<u>14,511</u>

3. 经营性租赁承诺

根据不可撤销的办公场所经营租赁合同，本行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为：

	<u>2015-12-31</u>	<u>2014-12-31</u>
一年以内	276,385	266,468
一年至二年	253,334	253,133
二年至三年	234,760	241,251
三年至五年	359,776	435,379
五年以上	<u>285,666</u>	<u>449,250</u>
合计	<u>1,409,921</u>	<u>1,645,481</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六、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表外项目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5,161,315	61,021,952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448,766	364,501
开出保证凭信	249,557	923,240
信用卡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u>2,728,492</u>	<u>3,174,835</u>
合计	<u>58,588,130</u>	<u>65,484,528</u>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投资比例	
		2015-12-31	2014-12-3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投资者	27.23%	-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者	13.36%	18.35%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者	7.45%	10.24%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投资者	-	7.32%

2. 关联方交易

2.1 持股 5%及 5%以上股东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

(1) 存款余额

企业名称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14,439	290,025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u>153</u>	<u>170</u>
合计	<u>414,592</u>	<u>290,195</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1 持股 5%及 5%以上股东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续)

(2) 存款利息支出

企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大连融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57	5,448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u>1</u>	<u>6</u>
合计	<u>2,458</u>	<u>5,454</u>

(3) 为本行贷款提供担保

企业名称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大连一方集团有限公司	<u>910,000</u>	<u>950,000</u>

注: 本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的交易详见附注十一、2。

2.2 联营企业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

(1) 其他应收款余额

企业名称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u>	<u>21,000</u>

(2) 同业存放余额

企业名称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920	14,648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643	205,598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u>28,548</u>	<u>114,200</u>
合计	<u>382,111</u>	<u>334,446</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2 联营企业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续)

(3)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企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庄河汇通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	29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汇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06	13,440
西昌金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u>287</u>	<u>487</u>
合计	<u>6,142</u>	<u>13,956</u>

2.3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

(1) 贷款余额

企业名称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大连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0,000	700,000
大连鲲宇贸易有限公司	<u>250,000</u>	<u>250,000</u>
合计	<u>910,000</u>	<u>950,000</u>

(2) 贷款利息收入

企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大连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149	74,261
大连鲲宇贸易有限公司	<u>16,497</u>	<u>16,976</u>
合计	<u>74,646</u>	<u>91,237</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4 关键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u>2015 年</u>	<u>2014 年</u>
薪酬及其他员工福利	<u>12,021</u>	<u>13,033</u>

- 2.5 对于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及本行的持股 5%以下股东，由于其与本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均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故本行不再单独披露。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

本行主要的风险管理描述与分析如下：

本行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监事会及其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以及本行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法律合规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成了多层次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就全行的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方法等涉及全行风险管理的基础政策、制度和程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确保这些政策、制度和程序得到恰当审计，确保外部的变化在本行的风险管理中得到充分体现。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行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行风险防范监测体系的建立，不断完善授权授信管理机制，对全行风险控制指标和资产质量进行监测，提出改善资产质量的措施并组织实施，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监测结果。本行合规部通过识别、评估、量化、监测、报告合规风险，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监管规定和行业内通用准则、标准的要求。本行稽核审计部负责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执行和实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和存在的问题，并对整改工作进行跟踪检查。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行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行的贷款、担保和其他付款承诺。

本行主要从以下方面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

在控制流程及管理体系方面，本行通过调整部门设置、优化部门职能分工、重新修订客户授信管理办法及业务操作流程、完善信贷审批手续等，规范贷审会组织框架和审批规则，明确全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等前、中、后台的分离，从而确保了授信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以及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采取的主要措施为：

- 完善现有信贷管理系统；
- 建立风险预警系统与风险评价体系；
- 建立风险分析例会制度；
- 建立贷款定价系统；
- 建立中小企业信贷管理系统；
- 实施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制度；
- 完善信贷从业人员考核与培训机制等。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管理(续)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 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 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本行的金融工具组合主要按行业划分。

贷款减值评估

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贷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出现流动性问题, 信用评级下降, 或者借款人违反原始合同条款。本行通过单项评估和组合评估的方式来评定贷款的减值。

(1) 单项评估

管理层对所有公司贷款及票据贴现均进行客观减值证据测试并根据五级分类制度逐笔进行分类。公司贷款及票据贴现如被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均会单项评估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以单项方式评估的贷款或垫款出现减值损失, 损失金额以资产账面金额与按资产原来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通过减值准备相应调低资产的账面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于利润表内确认。在估算单项评估的减值准备时, 管理层会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
- 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
- 项目的可回收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金额;
- 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 及
- 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本行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的或分散的事件, 但是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减值。除非有其他不可预测的情况存在,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减值准备进行评估。

(2) 组合评估

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 包括以下各项:

- 包括所有个人贷款的具有相同信贷风险特征的贷款(以下简称“同类贷款”); 及
- 所有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 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计算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能以单项方式确认减值损失的贷款。

按组合方式进行评估时, 资产会按其类似信贷风险特征(能显示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所有款项的能力)划分组合。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贷款减值评估(续)

(2) 组合评估(续)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自贷款初始确认后, 引致该类别贷款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出现下降的可观测数值, 包括:

- 该类别贷款借款人的付款情况出现不利变动; 及
- 与违约贷款互有关联的国家或当地经济状况。

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

对同类贷款, 本行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此方法根据违约可能性及亏损金额的历史趋势进行统计分析, 同时对影响组合中固有损失的目前经济状况进行评估。

并无客观减值证据的单项评估贷款

当贷款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 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计算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以单项评估确认减值时, 有关贷款便会包括在同类贷款内, 以组合为单位进行减值损失评估。评估的减值损失涵盖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出现减值的贷款, 但是这些贷款在未来一段时间内都不能按单项评估方式确认减值。组合评估的减值损失考虑以下因素:

- 同类贷款的历史损失经验; 及
- 当前的经济和信用环境及从管理层的经验来评估实际的损失与根据历史经验所预测的损失差异。

在获知组合内个别资产出现客观减值证据时, 这些资产会从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包括单项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并已经或将会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担保物

本行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 本行实施了相关指引。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 担保物主要为票据、贷款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和借款人的其他资产; 及
- 对于个人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担保物(续)

管理层会定期监察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行对抵债资产进行有序处置。处置收益用于抵消未收回贷款。一般而言，本行不将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1.1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u>2015-12-31</u>	<u>2014-12-31</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000,491	49,110,473
存放同业款项	4,987,219	9,613,432
拆出资金	2,720,000	122,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2,513	2,261,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67,468	-
应收利息	874,112	861,92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2,280,126	124,562,8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72,723	17,159,0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429,119	17,050,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50,200	30,959,081
其他应收款	<u>1,318,970</u>	<u>471,345</u>
小计	<u>237,792,941</u>	<u>252,172,901</u>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u>58,588,130</u>	<u>65,484,528</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u>296,381,071</u></u>	<u><u>317,657,429</u></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风险集中度

当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此外，不同行业和经济地区的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经济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行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大连地区。

按行业分布

本行客户贷款及垫款按贷款客户不同行业分布列示如下：

行业分布	2015-12-31		2014-12-31	
	余额	%	余额	%
批发和零售业	31,928,666	23.20%	36,515,222	27.78%
制造业	18,945,943	13.76%	19,816,088	15.08%
建筑业	14,013,406	10.18%	12,444,577	9.47%
房地产业	12,342,780	8.97%	14,484,603	11.0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28,035	4.45%	5,532,267	4.21%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4,604,760	3.35%	4,483,760	3.4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979,423	1.44%	1,940,378	1.4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78,970	1.44%	3,343,060	2.54%
农、林、牧、渔业	1,437,600	1.04%	1,405,310	1.07%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834,580	0.61%	879,323	0.6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探业	805,500	0.59%	945,200	0.72%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92,400	0.58%	1,061,740	0.81%
住宿和餐饮业	708,267	0.51%	677,090	0.52%
采矿业	459,125	0.33%	680,940	0.5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5,380	0.33%	411,200	0.31%
教育业	284,300	0.21%	372,200	0.28%
金融业	150,000	0.10%	45,000	0.0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28,930	0.09%	260,910	0.20%
小计	97,978,065	71.18%	105,298,868	80.12%
个人	16,236,240	11.80%	17,585,153	13.38%
贴现	23,426,631	17.02%	8,540,881	6.50%
合计	<u>137,640,936</u>	<u>100.00%</u>	<u>131,424,902</u>	<u>100.00%</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客户贷款及垫款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u>2015-12-31</u>	<u>2014-12-31</u>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	129,491,433	123,164,403
已逾期但未减值	2,789,861	911,673
已减值	<u>5,359,642</u>	<u>7,348,826</u>
小计	<u>137,640,936</u>	<u>131,424,902</u>
减：减值准备	(5,360,810)	(6,862,026)
合计	<u>132,280,126</u>	<u>124,562,876</u>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u>2015-12-31</u>		
	<u>正常</u>	<u>关注</u>	<u>合计</u>
信用贷款	6,375,000	-	6,375,000
保证贷款	39,527,190	1,171,000	40,698,190
抵押贷款	48,364,990	3,978,951	52,343,941
质押贷款	<u>30,074,302</u>	<u>-</u>	<u>30,074,302</u>
合计	<u>124,341,482</u>	<u>5,149,951</u>	<u>129,491,433</u>

	<u>2014-12-31</u>		
	<u>正常</u>	<u>关注</u>	<u>合计</u>
信用贷款	8,117,155	-	8,117,155
保证贷款	39,137,693	1,101,240	40,238,933
抵押贷款	51,723,345	3,152,875	54,876,220
质押贷款	<u>19,932,095</u>	<u>-</u>	<u>19,932,095</u>
合计	<u>118,910,288</u>	<u>4,254,115</u>	<u>123,164,403</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已逾期但未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逾期但未减值贷款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15-12-31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1 个月以内	945,428	163,564	1,108,992
1-2 个月	342,848	92,004	434,852
2-3 个月	452,300	211,987	664,287
3 个月以上	<u>581,730</u>	<u>-</u>	<u>581,730</u>
合计	<u>2,322,306</u>	<u>467,555</u>	<u>2,789,861</u>

	2014-12-31		合计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1 个月以内	170,779	97,793	268,572
1-2 个月	192,611	75,835	268,446
2-3 个月	263,980	49,528	313,508
3 个月以上	<u>61,147</u>	<u>-</u>	<u>61,147</u>
合计	<u>688,517</u>	<u>223,156</u>	<u>911,673</u>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已逾期但未减值贷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如下：

单位：千元	2015-12-31	2014-12-31
担保物公允价值	<u>3,565,286</u>	<u>1,461,018</u>

已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如果有客观减值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该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客户贷款及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这些贷款包括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被评定为“次级”、“可疑”及“损失”。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1.3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已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贷款对应的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设备和其他)公允价值如下:

单位: 千元	<u>2015-12-31</u>	<u>2014-12-31</u>
担保物公允价值	<u>5,346,315</u>	<u>4,786,454</u>

1.4 本行持有的其他风险资产主要为既未逾期也未减值资产, 资产质量已在相关资产附注中作出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足够资金, 以应对资产增长、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 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在日常管理中, 本行注重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测, 建立流动性风险日监测制度, 通过对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的监控, 确定资金缺口, 并通过各种主动性负债渠道保证资金缺口得到有效补充。

本行由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计划财务部承担全行流动性日常管理, 定时监测流动性状况, 将分、支行流动性缺口集中到总行统一调拨, 确定资金盈余或缺口金额; 资金运营部和国际业务部在总行层面集中管理和配置资金, 运用货币市场、公开市场等流动性管理工具, 与外部市场平盘, 动态调整流动性缺口。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 下表中的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账面值相等。本行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 例如: 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 但是活期客户存款的余额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且增长的趋势: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15-12-31									
	账面值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476,838	41,476,838	-	13,859,634	-	-	-	-	-	27,617,204
存放同业款项	4,987,219	5,065,676	-	897,381	940,229	956,089	2,271,977	-	-	-
拆出资金	2,720,000	2,764,245	-	-	-	-	2,764,245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2,513	1,015,863	-	-	105,938	414,606	448,186	24,864	22,269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67,468	12,024,701	-	-	5,969,656	4,947,390	1,107,655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2,280,126	147,303,402	6,182,158	1,817,159	8,159,030	15,371,968	88,828,439	15,195,551	11,749,09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71,837	21,250,332	-	28,250	1,418,927	594,607	6,943,115	8,775,520	3,489,91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429,119	22,012,046	-	-	604,941	589,603	1,959,504	13,983,150	4,874,848	-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50,200	4,723,373	352,700	-	305,625	2,875,023	1,019,805	170,220	-	-
其他应收款(注)	<u>1,318,970</u>	<u>1,318,970</u>	-	<u>80,479</u>	<u>26,109</u>	<u>10,539</u>	<u>1,186,973</u>	<u>14,870</u>	-	-
	<u>238,994,290</u>	<u>258,955,446</u>	<u>6,534,858</u>	<u>16,682,903</u>	<u>17,530,455</u>	<u>25,759,825</u>	<u>106,529,899</u>	<u>38,164,175</u>	<u>20,136,127</u>	<u>27,617,204</u>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067,227	45,708,028	-	412,227	200,000	807,750	13,648,411	4,303,600	26,336,040	-
拆入资金	754,550	757,284	-	-	-	599,044	158,240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75	33,320	-	-	3,000	30,320	-	-	-	-
吸收存款	177,124,504	180,280,122	-	52,044,259	15,418,768	24,998,199	60,040,290	27,778,606	-	-
其他负债(注)	<u>1,508,445</u>	<u>1,508,445</u>	-	<u>629,681</u>	<u>375,479</u>	<u>156,076</u>	<u>61,977</u>	<u>285,232</u>	-	-
	<u>221,487,901</u>	<u>228,287,199</u>	-	<u>53,086,167</u>	<u>15,997,247</u>	<u>26,591,389</u>	<u>73,908,918</u>	<u>32,367,438</u>	<u>26,336,040</u>	-
净敞口		<u>30,668,247</u>	<u>6,534,858</u>	<u>(36,403,264)</u>	<u>1,533,208</u>	<u>(831,564)</u>	<u>32,620,981</u>	<u>5,796,737</u>	<u>(6,199,913)</u>	<u>27,617,204</u>
信贷承诺		<u>58,588,130</u>	-	<u>3,251,885</u>	<u>8,176,456</u>	<u>13,315,728</u>	<u>33,677,490</u>	<u>166,571</u>	-	-

注: 其他应收款、其他负债多为核算期限较短日常往来款项, 通常不带息, 因此未计算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14-12-31									
	账面值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628,805	49,628,805	-	12,745,822	-	-	-	-	-	36,882,983
存放同业款项	9,613,432	9,930,848	-	2,868,956	541,806	1,286,327	2,319,185	2,914,574	-	-
拆出资金	122,380	122,399	-	-	122,399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61,369	2,546,357	-	-	-	79,698	499,787	1,576,378	390,494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4,562,876	139,563,965	4,296,999	2,316,901	8,545,639	14,523,687	72,807,888	24,164,846	12,908,00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58,206	20,216,358	-	28,250	1,917,271	978,993	6,800,013	8,325,549	2,166,282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50,924	19,368,042	-	1,179	380,765	1,242,889	4,103,205	6,944,308	6,695,696	-
应收款项类投资	30,959,081	31,850,876	22,000	-	8,248,700	11,452,840	5,750,170	6,377,166	-	-
其他应收款(注)	471,345	471,345	-	110,426	29,618	10,044	283,532	37,725	-	-
	<u>253,428,418</u>	<u>273,698,995</u>	<u>4,318,999</u>	<u>18,071,534</u>	<u>19,786,198</u>	<u>29,574,478</u>	<u>92,563,780</u>	<u>50,340,546</u>	<u>22,160,477</u>	<u>36,882,983</u>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976,059	41,266,638	-	556,059	3,000,000	2,556,028	2,965,740	30,951,311	1,237,500	-
拆入资金	1,702,003	1,714,587	-	-	429,583	976,184	308,820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51,493	5,627,000	-	-	5,530,000	82,000	15,000	-	-	-
吸收存款	197,880,977	203,419,363	-	63,409,205	6,484,245	27,959,672	54,637,718	50,928,523	-	-
其他负债(注)	1,872,757	1,872,757	-	646,282	266,183	572,133	92,696	295,463	-	-
	<u>241,983,289</u>	<u>253,900,345</u>	<u>-</u>	<u>64,611,546</u>	<u>15,710,011</u>	<u>32,146,017</u>	<u>58,019,974</u>	<u>82,175,297</u>	<u>1,237,500</u>	<u>-</u>
净敞口		<u>19,798,650</u>	<u>4,318,999</u>	<u>(46,540,012)</u>	<u>4,076,187</u>	<u>(2,571,539)</u>	<u>34,543,806</u>	<u>(31,834,751)</u>	<u>20,922,977</u>	<u>36,882,983</u>
信贷承诺		<u>65,484,528</u>	<u>-</u>	<u>6,451,750</u>	<u>9,430,270</u>	<u>17,952,758</u>	<u>31,646,898</u>	<u>2,852</u>	<u>-</u>	<u>-</u>

注: 其他负债多为核算期限较短日常往来款项, 通常不带息, 因此未计算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主要来源。

本行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利用净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及外汇风险集中度分析做为监控总体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3.1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与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基准利率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规定。

本行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充分利用贷款利率浮动的政策许可, 根据不同客户的风险状况, 实行差别性贷款利率, 加快建立与其业务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利率定价体系;
- 跟踪利率市场变化趋势, 完善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机制, 增强对利率变化的敏感性分析, 并制定策略防范利率风险;
- 根据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 以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利率为基础, 建立相应的收益曲线, 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
- 完善利率风险预警和监测制度, 建立与市场风险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

下表列示了本行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 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年底持有的将于下一年度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由于预计的利率变动对未来一年净利息收入的影响。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底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的影响。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权益敏感性	
	<u>2015-12-31</u>	<u>2014-12-31</u>	<u>2015-12-31</u>	<u>2014-12-31</u>
上升 100 个基点	119,420	145,488	(414,045)	(300,547)
下降 100 个基点	<u>(119,420)</u>	<u>(145,488)</u>	<u>441,249</u>	<u>317,148</u>

上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行年末利率风险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因而并未考虑管理层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利率风险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上述估计假设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因此并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时，其对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潜在影响。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5-12-31					
	3 个 月内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不计息	总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0,847,041	-	-	-	629,797	41,476,838
存放同业款项	2,787,219	2,200,000	-	-	-	4,987,219
拆出资金	-	2,720,000	-	-	-	2,72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0,917,047	950,421	-	-	-	11,867,468
	510,334	440,659	20,239	21,281	-	992,513
应收利息	-	-	-	-	874,112	874,11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368,022	104,912,104	-	-	-	132,280,1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2,448	4,867,574	7,696,017	3,366,684	1,599,114	19,471,8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3,826	1,444,815	12,257,371	4,693,107	-	19,429,1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48,000	999,500	150,000	-	352,700	4,450,20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63,380	163,38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7,015	7,015
固定资产	-	-	-	-	1,173,262	1,173,262
在建工程	-	-	-	-	395,634	395,634
无形资产	-	-	-	-	166,466	166,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722,156	1,722,156
其他资产	-	-	-	-	2,182,224	2,182,224
资产合计	<u>88,353,937</u>	<u>118,535,073</u>	<u>20,123,627</u>	<u>8,081,072</u>	<u>9,265,860</u>	<u>244,359,569</u>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412,227	13,115,000	3,800,000	23,740,000	-	42,067,227
拆入资金	597,800	156,750	-	-	-	754,5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75	-	-	-	-	33,175
吸收存款	92,305,857	59,429,416	25,389,231	-	-	177,124,504
应付职工薪酬	-	-	-	-	635,044	635,044
应交税费	-	-	-	-	(184,355)	(184,355)
应付利息	-	-	-	-	4,334,944	4,334,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64,603	64,603
其他负债	-	-	-	-	1,057,756	1,057,756
负债合计	<u>94,349,059</u>	<u>72,701,166</u>	<u>29,189,231</u>	<u>23,740,000</u>	<u>5,907,992</u>	<u>225,887,448</u>
利率风险缺口	(5,995,122)	45,833,907	(9,065,604)	15,658,928)	不适用	不适用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2014-12-31					
	3 个 月内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不计息	总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8,811,481	-	-	-	817,324	49,628,805
存放同业款项	2,868,956	4,044,476	2,700,000	-	-	9,613,432
拆出资金	122,380	-	-	-	-	122,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49,923	430,573	1,409,433	371,440	-	2,261,369
应收利息	-	-	-	-	861,929	861,929
发放贷款及垫款	26,567,859	97,995,017	-	-	-	124,562,8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94,462	4,748,422	7,285,664	2,080,544	1,649,114	18,758,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40,695	3,680,983	5,468,354	6,459,713	1,179	17,050,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358,067	5,331,014	6,248,000	-	22,000	30,959,08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51,100	151,1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0,812	10,812
固定资产	-	-	-	-	1,276,665	1,276,665
在建工程	-	-	-	-	270,061	270,061
无形资产	-	-	-	-	177,046	177,0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633,935	1,633,935
其他资产	-	-	-	-	1,761,346	1,761,346
资产合计	<u>102,213,823</u>	<u>116,230,485</u>	<u>23,111,451</u>	<u>8,911,697</u>	<u>8,632,511</u>	<u>259,099,967</u>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6,576,060	2,800,000	24,599,999	1,000,000	-	34,976,059
拆入资金	1,402,674	299,329	-	-	-	1,702,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36,609	14,884	-	-	-	5,551,493
吸收存款	97,663,679	53,400,787	46,816,151	360	-	197,880,977
应付职工薪酬	-	-	-	-	631,086	631,086
应交税费	-	-	-	-	245,754	245,754
应付利息	-	-	-	-	3,902,241	3,902,241
其他负债	-	-	-	-	995,917	995,917
负债合计	<u>111,179,022</u>	<u>56,515,000</u>	<u>71,416,150</u>	<u>1,000,360</u>	<u>5,774,998</u>	<u>245,885,530</u>
利率风险缺口	(8,965,199)	59,715,485	(48,304,699)	7,911,337	不适用	不适用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

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 部分交易涉及美元, 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外币交易主要为本行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对于外币敞口风险管理, 本行采取确定总敞口、单币种日间额度, 总敞口、单币种隔日额度进行管理。对外汇交易敞口进行止损额度管理以控制交易损失金额。本行外汇牌价实现全行统一报价, 通过牌价发布系统和核心业务系统的连接, 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 并根据当日银行间市场以及国际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 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 通过核心系统实时汇总单币种敞口头寸及外汇总敞口头寸, 总行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 规避汇率风险。

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近两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逐渐上升。港币汇率与美元挂钩, 因此人民币兑港币汇率和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同向变动。

本行由于汇率变动引起的资产负债的变化均反映在利润表中, 不会影响到所有者权益, 因此下表仅针对本行存在外汇风险敞口的主要币种, 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利润, 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利润。

下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行年末外汇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 因而并未考虑管理层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2015年12月31日

币种	汇率变动百分比	税前利润影响额
美元	+/-1%	+/-4,996
港币	+/-1%	+/-769

2014年12月31日

币种	汇率变动百分比	税前利润影响额
美元	+/-1%	+/-7,192
港币	+/-1%	+/-308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5-12-31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358,918	93,730	21,787	2,403	41,476,838
存放同业款项	4,253,745	243,264	443,684	46,526	4,987,219
拆出资金	2,720,000	-	-	-	2,72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11,867,468	-	-	-	11,867,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2,513	-	-	-	992,513
应收利息	832,519	37,781	3,316	496	874,11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0,256,677	1,914,442	7,069	101,938	132,280,1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71,837	-	-	-	19,471,8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429,119	-	-	-	19,429,1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50,200	-	-	-	4,450,200
长期股权投资	163,380	-	-	-	163,380
投资性房地产	7,015	-	-	-	7,015
固定资产	1,173,262	-	-	-	1,173,262
在建工程	395,634	-	-	-	395,634
无形资产	166,466	-	-	-	166,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2,156	-	-	-	1,722,156
其他资产	<u>2,182,224</u>	<u>-</u>	<u>-</u>	<u>-</u>	<u>2,182,224</u>
资产合计	<u>241,443,133</u>	<u>2,289,217</u>	<u>475,856</u>	<u>151,363</u>	<u>244,359,569</u>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067,225	2	-	-	42,067,227
拆入资金	-	640,762	-	113,788	754,5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3,175	-	-	-	33,175
吸收存款	175,565,516	1,137,810	398,378	22,800	177,124,504
应付职工薪酬	635,044	-	-	-	635,044
应交税费	(184,355)	-	-	-	(184,355)
应付利息	4,322,991	11,020	626	307	4,334,944
其他负债	<u>1,122,359</u>	<u>-</u>	<u>-</u>	<u>-</u>	<u>1,122,359</u>
负债合计	<u>223,561,955</u>	<u>1,789,594</u>	<u>399,004</u>	<u>136,895</u>	<u>225,887,448</u>
长盘净额	<u>17,881,178</u>	<u>499,623</u>	<u>76,852</u>	<u>14,468</u>	<u>18,472,121</u>
信贷承诺	<u>57,927,612</u>	<u>649,923</u>	<u>-</u>	<u>10,595</u>	<u>58,588,130</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八、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2014-12-31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322,695	281,788	21,477	2,845	49,628,805
存放同业款项	7,310,252	1,843,737	399,123	60,320	9,613,432
拆出资金	-	122,380	-	-	122,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61,369	-	-	-	2,261,369
应收利息	826,498	31,726	3,110	595	861,92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7,762,089	6,707,559	3,320	89,908	124,562,8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58,206	-	-	-	18,758,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50,924	-	-	-	17,050,9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30,959,081	-	-	-	30,959,081
长期股权投资	151,100	-	-	-	151,100
投资性房地产	10,812	-	-	-	10,812
固定资产	1,276,665	-	-	-	1,276,665
在建工程	270,061	-	-	-	270,061
无形资产	177,046	-	-	-	177,0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3,935	-	-	-	1,633,935
其他资产	<u>1,761,346</u>	<u>-</u>	<u>-</u>	<u>-</u>	<u>1,761,346</u>
资产合计	<u>249,532,079</u>	<u>8,987,190</u>	<u>427,030</u>	<u>153,668</u>	<u>259,099,967</u>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976,059	-	-	-	34,976,059
拆入资金	-	1,602,282	-	99,721	1,702,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51,493	-	-	-	5,551,493
吸收存款	190,804,280	6,649,423	395,497	31,777	197,880,977
应付职工薪酬	631,086	-	-	-	631,086
应交税费	245,754	-	-	-	245,754
应付利息	3,885,107	16,312	752	70	3,902,241
其他负债	<u>995,917</u>	<u>-</u>	<u>-</u>	<u>-</u>	<u>995,917</u>
负债合计	<u>237,089,696</u>	<u>8,268,017</u>	<u>396,249</u>	<u>131,568</u>	<u>245,885,530</u>
长盘净额	<u>12,442,383</u>	<u>719,173</u>	<u>30,781</u>	<u>22,100</u>	<u>13,214,437</u>
信贷承诺	<u>63,884,507</u>	<u>1,579,374</u>	<u>-</u>	<u>20,647</u>	<u>65,484,528</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披露的金融工具

2015年12月31日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992,513	-	992,5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17,822,723	-	17,822,723
理财产品	-	50,000	-	50,000
2014年12月31日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2,261,369	-	2,261,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17,109,092	-	17,109,092
理财产品	-	50,000	-	50,000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50,200	4,450,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1,599,114	1,599,1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429,119	20,321,650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类投资	30,959,081	30,959,0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1,599,114	1,599,1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50,924	17,408,055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 (1) 应收款项类投资是不可转让的。在没有其他可参照市场资料时，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所定利率并考虑与此金融工具相关的特殊条款进行估算，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付债券参考可获得的市价来决定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可参考的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管理为核心，在满足监管当局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本行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统一。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行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6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

	<u>2015年12月31日</u>	<u>2014年12月31日</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0%	6.9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0%	6.90%
资本充足率	<u>10.50%</u>	<u>6.90%</u>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18,472,121	13,214,437
股本	5,634,190	4,100,190
资本公积	3,562,586	187,973
其他综合收益	193,809	(26,723)
盈余公积	1,044,045	1,031,191
一般风险准备	2,646,655	2,522,094
未分配利润	5,390,836	5,399,71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184,579	1,061,757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164,579	174,350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486,800
银行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20,000	20,000
净递延税资产门槛扣除金额	-	380,60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18,287,542</u>	<u>12,152,680</u>
其他一级资本	-	-
一级资本净额	<u>18,287,542</u>	<u>12,152,680</u>
二级资本	1,168	-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168	-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
资本净额	<u>18,288,710</u>	<u>12,152,680</u>
风险加权资产	<u>174,207,396</u>	<u>176,209,436</u>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 本行与大连市星海湾开发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星海湾”)的重大交易

本行主要的经营区域在大连市，过去一段时间在支持大连市政府发展地方经济的过程中逐步形成并累积了一些不良资产。为提高本行的资本基础，提高资产质量，大连市政府一直致力于帮助本行处置历史不良资产，并最终确定由大连市星海湾开发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星海湾”)作为本行资产处置的平台。于2015年度及2014年度，本行与星海湾进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1) 贷款、其他应收款及存款余额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贷款	81,060	81,060
其他应收款	1,139,550	238,335
存款	4,223	7,400

(2) 为其他企业在本行贷款提供担保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大连城达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	260,000
大连城市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976,000	976,000
大连公交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大连市星海实业发展总公司	<u>1,087,000</u>	<u>1,087,000</u>
合计	<u>2,423,000</u>	<u>2,423,000</u>

(3) 贷款利息收入、存款利息支出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贷款利息收入	4,122	4,418
存款利息支出	138	148

(4) 与本行的其他重大交易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抵债资产赎回	1,139,550	-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1. 本行与大连市星海湾开发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星海湾”)的重大交易(续)

于 2013 年, 本行与星海湾、丹东国门湾会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星海湾关联企业签订《以物抵债协议》及《以物抵债补充协议》, 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以丹东国门湾会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有的四宗土地及现金人民币 2.39 亿元抵偿其在本行的贷款人民币 11.4 亿元, 其中现金部分由大连振屹房屋开发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合计 36,572.35 平方米“凯宾斯基酒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之前清偿。该等土地一直未办理过户手续。

于 2015 年 3 月 5 日, 本行与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大连振屹房屋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以物抵债补充协议》, 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按人民币 11.4 亿元赎回上述抵债资产, 付款日期不晚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在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未付清全部应付款项之前, 针对其中人民币 6 亿元款项, 大连振屹房屋开发有限公司自愿将其自有的合计 57,449.41 平方米“凯宾斯基酒店房产”抵押给本行; 针对剩余人民币 5.4 亿元款项, 本行可通过处置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 4 项资产及债权来实现债权。上述人民币 5.4 亿元债权, 本行已作为高风险资产包内资产, 计划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 详见附注十一、2.(1)。若协议签订 6 个月内, 本行未能将该债权转让给第三人, 则星海湾及其关联企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于 2015 年 5 月 8 日, 本行与东方资产签订增资协议, 约定将上述人民币 5.4 亿元债权转让给东方资产, 东方资产将仅能通过处置上述四项资产实现债权。

2. 本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的重大交易

(1) 增资扩股及高风险资产转让交易

于2015年5月8日, 本行与东方资产签订《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根据增资协议, 本行拟引进东方资产为战略投资者, 将向东方资产定向发行27亿股人民币普通股, 同时向东方资产出售截止2014年9月30日账面原值约为人民币100亿元的高风险资产包, 交易总价款人民币150亿元。该交易业经本行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于2015年11月18日, 经协商, 本行与东方资产签订《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 双方同意将上述高风险资产包中截止2015年9月30日账面余额为人民币49亿元的不良资产包通过公开竞价的方式进行出售, 最终东方资产以人民币13.5亿元成功竞得该等资产, 并于2015年12月25日支付该等款项。

2015年12月28日, 该增资交易取得东方资产的主管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2015年12月30日, 中国银监会大连监管局核准了东方资产的股东资格。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会计年度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本行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的重大交易(续)

(1) 增资扩股及高风险资产转让交易(续)

本行于2015年12月30日收到东方资产缴纳的首批入股资金人民币50亿元。本行根据交易标的的公允价值对上述交易进行了账务处理,于2015年12月31日,确认新增股本人民币15.34亿元,并确认股本溢价人民币33.75亿元。

本行于2016年1月7日收到剩余的入股资金人民币38亿元及其他高风险资产交易价款人民币48.5亿元。全部增资完成后,本行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68亿元,业经大连兴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兴会验[2016]2号验资报告。其中,东方资产持有增资后本行股本总额的39.7%。

(2) 其他信贷资产转让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信贷资产转让	2,717,846	-

于2015年11月30日,本行与东方资产签订《债权转让合同》,本行以人民币27.18亿元向东方资产转让标的本金为人民币27.18亿元的资产包债权。

(3) 拆放同业及存款余额

	年末余额	
	2015-12-31	2014-12-31
拆放同业	2,720,000	-
存款	159,914	5

(4)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存款利息支出

	本年发生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484	-
存款利息支出	12,600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16年1月7日,本行收到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剩余的入股资金人民币38亿元及其他高风险资产交易价款人民币48.5亿元。详见十一、2.(1)。

十三、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2016年3月31日决议批准。